

彰化縣政府 97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目 錄

壹、 前言	2
貳、 目標達成情形	
一、 績效總分	2
二、 各面向績效分析	
1. 核心業務面向	3
2. 業務新改良面向	31
3.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	35
4. 經費執行面向	36
參、 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37
肆、 績效總評	40
伍、 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42

壹、前言：

為提升行政效能，本府參照「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要點」相關規定辦理施政績效評估制度，自民國 93 年起正式推動，並訂有「核心業務面向」、「業務創新改良面向」、「人力資源發展面向」及「經費執行力面向」等 4 項績效目標衡量面向，在各項績效目標衡量面向下，分別訂定各年度衡量指標及年度目標值等，於年度終了時考核實施績效，以作為改進之參據。

97 年度施政計畫執行績效經由各單位填報並完成自評作業後，由計畫處彙總各單位所提報目標達成情形並撰擬年度績效報告，計有 49 項施政計畫項目、95 項衡量指標，績效總分達 94.47 分，經確定年度施政績效報告內容後，簽奉 縣長核定。

貳、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總分：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各面向評分(得分)
1. 核心業務面向	60	56
2.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10	8.6
3.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	15	14.87
4. 經費執行力面向	15	15
績效總分	100	94.47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1、核心業務面向：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營造 e 化及無紙化環境提供便捷服務(4%)—推動政府電子採購計畫 (歸屬工作計畫：採購管理)	1. 減少紙張及招標文件浪費(2.0%)	96%	100%	104.17%	局處：行政處 1.衡量標準： 提供電子領標案件數 x 100% / 上傳標案數。 2.執行成果： 97 年度提供電子領標案 1140 件，上傳標案 1140 件。 3.達成目標值： 電子領標案件比率 100%【=1140 件 x 100% / 1140 件】，達成原訂目標值。
	2. 提供全天候服務杜絕圍標管道(2.0%)	90%	99.82%	110.91%	局處：行政處 1.衡量標準： 提供電子投標案件數 x100% / 上傳標案數。 2.執行成果： 97 年度提供電子投標案 1138 件，上傳標案 1140 件。 3.達成目標值： 電子投標案件比率 99.82% 【=1138 件 x 100% / 1140 件】，超出原定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 (權分：4.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 宣導政府防貪廉能政策積極發掘廉能事蹟(5.0%) 1. 廉政作為宣導計畫 2. 採購稽核及工程抽驗計畫 (歸屬工作計畫：政風業務)	1. 委外宣導廉政作為 (2.5%)	4 次	8 次	200%	局處：政風處 1. 衡量標準： 推出宣導專案。 2. 執行成果： (1) 問卷調查部分簽陳縣長後發布新聞稿，並檢附問卷調查紙本發文相關各處檢討改善。 (2) 3 本參考手冊於舉辦財產申報說明會、新進人員報到及一級主管會議等管道轉發。 (3) 政風簡訊季刊則透過行政處、服務台、本處所屬政風單位及法令宣導攤位轉發本縣縣民。 (4) 97 年政風實況問卷調查：小額採購，簽陳縣長核示後委請中興大學辦理。 (5) 財產申報法、廉政倫理規範及政風案例等 3 本參考手冊：小額採購，簽陳縣長核示後委請精美印刷公司辦理。 (6) 政風簡訊季刊：小額採購，委請嘉敏印刷廠印製，每季 500 份。 3. 達成目標值： 目標值 4 次，但辦理 8 次超過目標值。 (1) 97 年政風實況問卷調查：1 次。 (2) 3 本參考手冊：3 次。 (3) 政風簡訊每季委外印製乙次。 (4) 合計共委外印製 7 次。
	2. 提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 (2.5%)	50%	43.2%	86.4%	局處：政風處 1. 衡量標準： 抽驗工程件數 $\times 100\%$ / 年度發包工程總件數。 2. 執行成果： 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為提升公共工程品質，97 年度本府、公所提報開工公共工程案件 1118 件，經查核小組查核及品質抽驗 513 件。另比較 94 及 95 年度平均嚴重缺失比率為 3%，97 年度工程嚴重缺失率下降為 2%，顯示工程施工品質已逐年提升。 3. 達成目標值： 工程查核抽驗率 43.2%【=513 件 $\times 100\%$ / 1118 件】，低於原訂目標值。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93.2（權分：4.66）				
（三） 強化環保資訊體系促進資源共享 (2.0%) 「查詢網站建置暨全球資訊網維護計畫」（環保業務—環境管理及宣導）	提升環保網站瀏覽率(2.0%)	3%	27.98%	932.7%	局處：環保局 1. 衡量標準： (本年度上網人數-上年度上網人數)×100% / 上年度上網人數。 2. 執行成果： 為使民眾了解環保服務項目、業務推動及政策的宣導，隨時修正網站內容，供民眾瀏覽。 3. 達成目標值： (682791- 533496)/533496*100%=27.98%，超出原定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權分：2.0）				
（四） 加強污染防治營造清淨家園 (3.0%)	1. 清除社區髒亂點(0.5%)	20 處	24 處	120%	局處：環保局 1. 衡量標準：村里社區髒亂點整頓（處）。 2. 執行成果： 補助公所協助改善村里社區環境，共計 24 處(單位)。 3. 達成目標值： 24 處，超出原訂目標值。
	2. 逾齡壓縮式垃圾車設備汰舊換新(0.5%)	12 輛	65 輛	541.7%	局處：環保局 1. 衡量標準：購置壓縮式垃圾車（輛）。 2. 執行成果： 本年度政府擴大內需，增加本縣垃圾車核定數至 65 輛，均已年度內完成訂購作業。 3. 達成目標值： 65 輛，超出原定目標值。
	3. 事業水污染稽查(0.5%)	1,200 家次	1,335 家次	111.3%	1. 衡量標準：年度稽查核廠家次。 2. 執行成果： 97 年度事業水污染稽查共計 1335 家次，其中包括加強東西二、三圳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之稽查管制達 309 家次。 3. 達成目標值： 97 年度事業水污染稽查共計 1335 家次，原訂目標 1200 家次，達成度為 1335/1200 = 111 %，超出原定目標值。
	4. 每季進行掩埋場地下水及滲出水等水質檢測(0.5%)	36 場次	41 場次	113.9%	局處：環保局 1. 衡量標準： 每季定期進行相關水質檢測（場次）。 2. 執行成果： 97 年度完成 41 場次水質定期檢測。 3. 達成目標值：41 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5. 垃圾掩埋場改善、封閉、復育、再利用計畫(0.5%)	5 場次	6 場次	120%	1.衡量標準： 配合掩埋場狀況進行改善、封閉、復育、再利用計畫(場次)。 2.執行成果： (1) 線西鄉彰濱綠帶臨時垃圾衛生掩埋場復土綠化工程。 (2) 田中鎮大崙里垃圾衛生掩埋場地下水監測井設置工程。 (3) 溪州鄉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滲出水回送設施改善工程。 (4) 芳苑鄉清潔隊垃圾車停車場新建工程。 (5) 員林鎮阿寶坑垃圾衛生掩埋場封閉復育工程。 (6) 鹿港鎮垃圾衛生掩埋場。 3.達成目標值： 6 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6. 執行機關資源回收率(0.25%)	22%	25.2%	114.5%	局處：環保局 1.衡量標準： $(\text{資源回收量} / (\text{垃圾清運量} + \text{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量} + \text{資源回收量} + \text{廚餘回收量})) \times 100\%$ 2.執行成果： 全力推動本縣資源回收工作，本年度成效較目標值提昇 3.2%。 3.達成目標值： $(96854.907 / 383597.914) \times 100\% = 25.2\%$ ，超出原定目標值。
	7. 廚餘回收率(0.25%)	11%	11.5%	104.5%	局處：環保局 1.衡量標準： $(\text{廚餘回收量} / (\text{垃圾清運量} + \text{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量} + \text{資源回收量} + \text{廚餘回收量})) \times 100\%$ 2.執行成果： 全力推動本縣廚餘回收工作，除已達年度目標值，回收率並提升 0.5%。 3.達成目標值： $(44208.260 / 383597.914) \times 100\% = 11.5\%$ ，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3.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五) 縮短救災時效 減少火災損失 充實消防設施 計畫(5.0%) (歸屬工作計畫： 充實消防設施計 畫)	新增建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5.0%)	66%	66%	100%	局處：消防局 1. 衡量標準： 新建廳舍計畫經費編列執行數/ 計畫新增建數共 2 處(林厝、福興消防分隊) x100% 2. 執行成果： 林厝消防分隊辦公廳舍於 97 年 12 月完工；福興消防設施救災據點興建工程 97 年發包完成，預訂於 98 年 6 月完工。 3. 達成目標值： 66%，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5.0)				
(六) 加速排水建設 改善居住環境 衛生—污水下水 水道建設計畫 (3.1%) (歸屬工作計畫： 下水道工程)	1. 二林鎮水利 資源回收中心 新建工程施 工率 (1.9%)	98.5%	97.34%	98.8%	局處：水利資源處 1. 衡量標準： 累計支付工程 x100%/工程契約總價 2. 執行成果： 二林鎮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委由內政部營建署代辦，分 6 標施工，第 1~3 標於 94 年開工，95 年完工，第 4 標 (處理單元) 於 96 年開工，預計 98 年 5 月完工，第 5 標 (植栽工作) 預計 98 年 3 月開工，第 6 標 (裝修工作) 預計 98 年 3 月開工。 3. 達成目標值： 二林鎮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施工率 97.34% 【= 累計支付工程 25597 萬元 x100%/工程契約總價 26297 萬元】，未達原訂目標值。
	2. 二林鎮污水下 水道管線工 程建設率 (1.2%)	66.7%	42.58%	63.84%	局處：水利資源處 1. 衡量標準： 已完成施設長度 x100% / 規劃長度 2. 執行成果： 二林鎮污水下水道管線工程委由內政部營建署代辦，規劃施設長度 1 萬 6,731 公尺，93 年 10 月開工迄 97 年底已完成施設長度 7,124 公尺。 3. 達成目標值： 二林鎮污水下水道管線工程建設率 42.58% 【= 已完成施設長度 7,124 公尺 x100%/規劃長度 1 萬 6,731 公尺】，較原訂目標值落後。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85.5（權分：2.65）				
（七）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振興經濟產業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計畫（2.0%） （歸屬工作計畫：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商業管理）	年度權利金收入達成率（2.0%）	100%	131.23%	131.23%	局處：建設處 1.衡量標準： （本年度權利金收入金額/上年度權利金收入金額）*100% 2.執行成果： 本年度權利金收入金額合計新臺幣 842 萬 4,500 元整，上年度權利金收入金額合計新臺幣 641 萬 9,500 元整，權利金收入增加幅度達 31.23%。 3.達成目標值： 131.23%，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權分：2.0）				
（八） 發展潔淨新能源—推動西濱風力暨太陽光電發電計畫（2.0%） （歸屬工作計畫：公用事業管理）	1. 輔導設置 20 部風力發電機組（1.0%）	20 部	6 部	30%	局處：建設處 1.衡量標準： 風機新建完成數（部）。 2.執行成果： 輔導設置 6 部風力發電機組（取得電業執照）。 3.達成目標值： 6 部（30%），未達原訂目標值。
	2. 輔導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示範系統（1.0%）	1 處	1 處	100%	局處：建設處 1.衡量標準： 太陽光電發電示範系統新建完成數（處）。 2.執行成果： 輔導設置 1 處太陽光電發電示範系統 3.達成目標值： 1 處，符合原訂目標。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65（權分：1.3）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九) 改善教育資訊基礎建設，提升數位化學習環境 (1.5%) (歸屬工作計畫：資訊教育)	1. 校園教學電腦教室汰換率 (0.3%)	85%	88%	103.53%	局處：教育處 1. 衡量標準： (已汰換教學電腦教室間數 / 本縣國民中小學校電腦教室總數) x 100% 2. 執行成果： (1) 為汰換各國中小老舊電腦，本府 94 至 98 年全面汰換各國中小電腦教室電腦教學設備。 (2) 本年度賡續更新，計有 208 校、電腦教室 249 間、電腦數 8,261 部。 3. 達成目標值： 全縣電腦教室數 283 間，本年度達成率 88%，超出原訂目標值。
	2. 校園網路連線 (0.3%)	65%	88%	135.38%	1. 衡量標準： (上網班級數 / 本縣國民中、小學校班級總數) x 100% 2. 執行成果： 本年度校園網路連網班級數達 4,298 班。 3. 達成目標值： 88%，超出原訂目標值。
	3. 教師資訊素養培訓 (0.3%)	25%	71%	284%	1. 衡量標準： 研習人數比例(參加研習人數 / 全縣教師數) x 100% 2. 執行成果： 為提升教師資訊專業素養，本年度約有 6,147 名教師參加校內外培訓，達成率 88%。 3. 達成目標值： 71%，超出原訂目標值。
	4. 結合社區資訊 (0.3%)	4 場次	4 場次	100%	1. 衡量標準： 舉辦社區資訊活動 (場次)。 2. 執行成果： 結合社區資源，本縣數位機會中心辦理資訊學習班次 4 班次，參與人數約 102 名，嘉惠鄰近學校及社區民眾，提升資訊能力，以縮短城鄉落差。 3. 達成目標值： 100%，達成原訂目標值。
	5. 校務行政電腦化 (0.3%)	100%	100%	100%	1. 衡量標準： (校務系統建置數 / 本縣國民中、小學校總數) x 100% 2. 執行成果： 本縣各國中小校務行政處理全面電腦化作業。 3. 達成目標值： 100%，達成原訂目標值。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權分：1.5）				
（十） 改善老舊危險校舍為舊校園注入新活力— 老舊危險整建計畫(1.7%) （歸屬工作計畫：老舊校舍整建計畫）	提供學子安全優質的校園環境（1.7%）	5 所	7 所	140%	局處：教育處 1.衡量標準： 重建學校數。 2.執行成果： 完成海埔國小、花壇國中、東溪國小、芬園國中、新寶國小、靜修國小及南郭國小等 7 所校舍拆除重建工程案，提供學子安全優質的校園環境。 3.達成目標值： 100%，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權分：1.7）				
（十一） 道路瓶頸疏通加強道路標誌建構完整路網—主要縣道拓寬改善計畫（1.7%） （歸屬工作計畫：道路橋樑工程）	主要縣道拓寬改善工程施工率(1.7%)	70%	70%	100%	局處：工務處 1.衡量標準： A. 規劃設計(35%) B. 工程用地取得(55%) C. 完成工程契約訂定（65%） D. 工程施工(100%) 2.執行成果： （1）和美交流道連絡道新闢工程至 97 年 12 月底已完成用地取得及完成工程招標訂約，並執行工程施工前置作業中。 （2）彰 61 線道路新闢工程至 97 年 12 月底用地徵收已奉內政部核准徵收公告中，其工程部分已進行施工管線協調前置作業。 3.達成目標值： 已完成工程契約訂定並進行施工前置作業，達成目標值 70%，符合原訂目標。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權分：1.7）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二) 97 年路平專案計畫 (1%) (歸屬工作計畫：地方小型工程)	路平專線結案完成率(1%)	100%	100%	100%	局處：工務處 1.衡量標準： 結案完成率達 100%。 2.執行成果： 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本案通報案件 2502 件，結案 2502 件。 3.達成目標值： 達成率 100%，符合原訂目標。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0)				
(十三) 提供公平效率之住宅補貼 (1.3 %) (歸屬工作計畫：國宅業務)	1. 受理租金補貼 (0.5 %)	400 件	494 件	123.5%	局處：工務處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核准 97 年度租金補貼案件計 494 件。 3.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超過 100%，超出原訂目標值。
	2. 受理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0.4 %)	70 件	199 件	284.29%	局處：工務處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核准 97 年度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案件計 199 件。 3.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284.29%，超過原訂目標值。
	3. 受理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0.4 %)	30 件	40 件	133.33%	局處：工務處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核准 97 年度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計 40 件。 3.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133.33%，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3)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四) 促進生態觀光產業發展—提升觀光旅遊品質及觀光行銷計畫 (2.0%) (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行銷業務/觀光行銷)	1. 結合觀光資源力量帶動觀光產業發展(0.5%) 2. 提供旅遊諮詢與服務帶動區域城市暨觀光發展(1%)	1500萬元	2038萬元	135.87%	局處：城觀處 1.衡量標準： 每年執行觀光活動經費。 2.執行成果： 本處 97 年度執行觀光活動經費超出本預算 1500 萬元，需另動支第二預備金 538 萬元支應，執行率為 135.87%。 3.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135.87%，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5)				
(十五) 促進觀光休閒產業發展 (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觀光事業工程及觀光業務/觀光事業工程、觀光管理業務)	1. 爭取相關觀光建設計畫(0.5%)	2 件	2 件	100%	局處：城觀處 1.衡量標準： 每年核定及執行之觀光工程規劃設計件數。 2.執行成果： (1) 甲午乙未保臺戰爭展覽館暨和平紀念公園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2) 彰化縣東螺溪遊憩廊道田尾區風華再現計畫規劃設計監造案。 3.達成目標值： 100%，達成原訂目標值。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取相關觀光工程計畫 (0.5%)	2 件	2 件	100%	局處：城觀處 1. 衡量標準： 每年核定及執行之觀光工程發包件數。 2. 執行成果： (1) 八卦山甲午乙未保臺戰爭展覽館整建工程於 97 年 11 月 17 日竣工。 (2) 東螺溪遊憩廊道公共設施整建工程—溪湖糖廠至東螺溪路段於 97 年 8 月 15 日竣工。 3. 達成目標值： 100% 完成，達成原訂目標。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0)				
(十六) 建構城鄉景觀願景(1.5%) (1) 提升城鄉景觀品質 (2) 推動景觀工程建設 (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城鄉規劃及建設計畫、城鄉設計業務/城鄉規劃及建設計畫、擴大內需案件)	1. 結合景觀總顧問推動景觀綱要計畫 (0.5%)	4 次	11 次	275%	局處：城觀處 1. 衡量標準： 相關座談會、研討會、推動小組會議次數。 2. 執行成果： 舉辦相關座會達 11 次。 3. 達成目標值： 275%，超出原訂目標值。
	2. 爭取相關建設計畫 (0.5%)	3 件	7 件	233.33%	局處：城觀處 1. 衡量標準： 每年核定及執行之城鄉景觀工程規劃設計件數。 2. 執行成果： (1) 97「台灣城鎮地貌改造-創造臺灣城鄉風貌示範計畫」剩餘款：規劃設計類 1 件。 (2) 97 年度「加強地方建設擴大內需方案」：規劃設計類 6 件。 3. 達成目標值： 233.33%，超過原訂目標值。
	3. 爭取相關工程計畫 (0.5%)	3 件	20 件	666.67%	局處：城觀處 1. 衡量標準： 每年核定及執行之城鄉景觀工程發包件數。 2. 執行成果： (1) 97「台灣城鎮地貌改造-創造臺灣城鄉風貌示範計畫」：景觀工程 4 件。 (2) 97 年度「加強地方建設擴大內需方案」：景觀工程 16 件。 3. 達成目標值： 666.67%，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5)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七) 強化長期照顧各項服務整合與連結計畫(1.0%) (歸屬工作計畫：強化長期照顧各項服務整合與連結計畫)	1. 個案申審評估(0.4%)	400 人	897 人	224.25%	局處：衛生局 1.衡量標準： 個案申審評估人數。 2.執行成果： 7月個案家訪量為86案8月168案9月140案10月235案11月268案總計達897案。 3.達成目標值： 224%，超出原訂目標值。
	2. 連結照顧服務(0.4%)	2000 人	14 人	0.7%	局處：衛生局 1.衡量標準： 居家護理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97年7月至11月核定服務量共計1017人，居家復健7人申請，服務達27人次，居家護理7人申請，服務達16人次。 3.達成目標值： 居家護理服務目標值達2.67%，未達原訂目標。
	3. 喘息服務服務(0.2%)	3000 人/日	216 人/日	7.2%	局處：衛生局 1.衡量標準： 喘息服務服務達3000人日數。 2.執行成果： 97年7月至12月達216人日數。 3.達成目標值： 目標值7.2%，未達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42 (權分：0.42)				
(十八) 協調地區醫院定期舉辦義診計畫(1.0%) (歸屬工作計畫：協調地區醫院定期舉辦義診計畫)	地區醫院舉辦義診(1.0%)	4 場次	8 場次	200%	局處：衛生局 1.衡量標準： 地區醫院舉辦義診場次。 2.執行成果： (1)辦理「彰化縣醫院定期舉辦義診協調會」1場。 (2)行政院衛生署彰化醫院辦理義診2場次。 (3)信生醫院辦理義診2場次。 (4)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二林分院義診2場次。 (5)漢銘醫院辦理義診1場次。 (6)長生醫院辦理義診1場次。 3.達成目標值： 8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 (權分：1.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九) 慢性病照護網計畫(1.0%) (歸屬工作計畫： 社區成人及中老年 保健照護計畫)	1. 提供慢性病患者及一般民眾接受免費基本檢查服務(0.2%)	30,000 人次	135,095 人次	450.32%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本縣慢性病患者及一般民眾接受檢查身高、體重、血壓、血糖、視力及足部約診檢查服務人次數。 2. 執行成果： 接受檢查身高、體重、血壓、血糖、視力及足部約診檢查等服務共 135,095 人次 3. 達成目標值： 接受免費基本檢查服務之完成率達 450.32%，超過原訂目標值。
	2. 提升照護人員專業服務品質(0.2%)	5 場次	5 場次	100%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辦理糖尿病專業養成教育訓練場次。 2. 執行成果： 辦理糖尿病專業教育訓練共 5 場次，計 1,015 人參加。 3. 達成目標值： 提升照護人員專業服務品質之完成率達原訂目標值 100%，符合目標。
	3. 加強糖尿病收案及衛教管理服務(0.2%)	2,500 件 5,000 人次	3077 件 8,500 人次	123.08 % 170.0 %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完成糖尿病個案收案數 糖尿病衛教管理服務人次。 2. 執行成果： (1)完成糖尿病個案收案數計 3,077 人。 (2)糖尿病衛教管理服務 8,500 人次。 3. 達成目標值： (1)完成糖尿病個案收案數之完成率達 123.08%，超過 原訂目標值。 (2)糖尿病衛教管理服務量之完成率達 170.0%，超過原訂目標值。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加強糖尿病各項合併篩檢(0.2%)	視網膜、腎病：1,000 人次 HbA1c：2,000 人次 LDL：1,500 人次 足部檢查：1,500 人次	視網膜：2,127 人次 腎病：2,358 人次 HbA1c：8,141 人次 LDL：3,507 人次 足部檢查：3,193 人次	視網膜：212.7 % 腎病：235.8 % HbA1c：407.1 % LDL：233.8 % 足部檢查：319.3 %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完成視網膜、腎病、HbA1c、LDL 及足部檢查（人次）。 2. 執行成果： 完成視網膜檢查量為 2,127 人次。 完成腎病檢查量為 2,358 人次。 完成 HbA1c 檢查量為 8,141 人次。 完成 LDL 檢查量為 3,507 人次。 完成足部檢查量為 3,193 人次。 3. 達成目標值： 完成視網膜檢查量之完成率達 212.7%，超出原訂目標值。 完成腎病檢查量之完成率達 235.8%，超出原訂目標值。 完成 HbA1c 檢查量之完成率達 407.1%，超出原訂目標值。 完成 LDL 檢查量之完成率達 233.8%，超出原訂目標值。 完成足部檢查量之完成率達 319.3%，超出原訂目標值。
	5. 血壓、血糖、血膽固醇篩檢服務(0.2%)	20,000 人次/ 90%	27,455 人次/ 100%	137.3 % 111.1%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A. 篩檢人數（人次） B. 疑似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 2. 執行成果： 辦理理本縣 40 歲以上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血壓、血糖、血膽固醇篩檢，篩檢數達 27,455 人，疑似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達 100%。 3. 達成目標值： 達成篩檢人數 20,000 人次以上，及疑似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達 90%以上，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權分：1.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十) 社區整合式健康 篩檢計畫(1.0%) (歸屬工作計畫： 社區整合式健康篩 檢計畫)	辦理場次及參 加人數比率 (1.0%)	30 場/ 10,000 人	31 場/ 12,152 人	121.52 %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參加健康篩檢活動場次及人數。 2. 執行成果： (1)於全縣 26 鄉鎮 27 所衛生所辦理社區設 站，共計完成 31 場次，第一階段篩檢 人數：12,152 人。 (2) 第二階段回診人數 12,057 人回診率 99.21% 3. 達成目標值： 31 場/12,152 人，達成率 121.52%超出原 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0)				
(二十一) 嬰幼兒健康照護 計畫(1.0%) (歸屬工作計畫： 嬰幼兒健康照護計 畫)	1. 建立嬰幼兒 健康管理提 高服務品質 (0.6%)	65%	82.9%	127.5%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收案完成率 2. 執行成果： 於全縣 27 所衛生所辦理優質健兒門診工 作，對 0~3 歲嬰幼兒健康管理收案數 2063 案。 3. 達成目標值： $(2063/2488)*100\%$ $=82.9\%$ ，達成度 127.5%超出原訂目標值。
	2. 異常個案轉 介就醫率 (0.4%)	60%	60.2%	100.3%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轉介完成率 2. 執行成果： 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103 案，轉介 62 位個 案，轉介就醫率 60.2%。 3. 達成目標值： 60.2%，達成度 100.3%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十二) 社區健康促進 (1.0%) (歸屬工作計畫： 97 年菸害防制及健康促進社區體能檢測列車推廣活動計畫、衛生保健志工研習計畫)	1. 推動健康促進業務宣導活動(0.4%)	6 場次	57 場	950%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辦理宣導活動場次。 2. 執行成果： (1) 健康行動實地體驗，以小團體學習行動團體，建立健康飲食新觀念-推動健康飲食。 (2) 各鄉鎮辦理健康飲食小團體學習行動團體一班，每班學員不得超過 10 人。 (3) 參與健康飲食小團體學習行動團體學員，並能確實執行健康飲食行為，進而帶動或影響其他親友及周邊社區民眾。 (4) 培育社區健康行動種子 20 名，協助推動健康飲食小團體學習行動。 (5) 進行團體拓展，透過各種社團（如婦女團體、社會福利團體、宗教團體、企業團體、成長團體等）以團體滲透模式鼓勵各種民間團體辦理健康飲食小團體學習行動團體，計 30 場次。 (6) 體能檢測每鄉鎮辦理 1 場，計 27 場，1114 人受檢。 3. 達成目標值： 57 場，超出原訂目標值。
	2. 辦理菸害防制宣導活動(0.3%)	6 場次	30 場次	500%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辦理宣導場次 2. 執行成果： 辦理職場菸害防制宣導講習 30 場次。 3. 達成目標值： 30 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3. 辦理衛生保健志工教育訓練(0.3%)	6 場次	10 場次	166.67%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辦理教育訓練場次。 2. 執行成果： (1) 辦理志工基礎訓練 2 場、222 人參訓。 (2) 辦理志工特殊訓練 10 場、1221 人參訓。 3. 達成目標值： 10 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十三) 衛生所辦公廳舍 新建工程(1.0%) (歸屬工作計畫： 衛生所辦公廳舍新 建工程計畫)	衛生所改建 (1.0%)	80%	83.5%	104.4%	局處：衛生局 1. 衡量標準： 衛生所改建 2 所（伸港鄉、彰化市大竹區衛生） (1) 建築工程規劃設計 大竹100% / 改建所數1所 =100% (2) 建築施工進度（伸港100% + 大竹20 % ）/ 改建所數 2 所 =60 % 。 2. 執行成果： (1) 建築工程規劃設計： 彰化縣彰化市東區衛生所（原大竹區）新建工程已於 97 年 7 月 15 日完成細部規劃設計書圖，故至 97 年底之規畫設計進度為 100%。 (2) 建築施工進度： 彰化縣伸港鄉衛生所已於 97 年 11 月 26 日驗收完成。因此 97 年底之建築施工進度為 100%。另彰化縣彰化市東區衛生所（原大竹 區）新建工程至 97 年底之建築施工進度為 34%。 $(100\%+34\%)/2=67\%$ 3. 達成目標值： $(100\%+67\%)/2=83.5\%$ ，超出原定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十四) 社區發展計畫 (1.0%) (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社區發展/發展及社區建設計畫)	1. 培育社區人才及知能提升(0.5%)	7 場	15 場	100%	局處：社會處 1.衡量標準： 辦理社區幹部初階研習：4 場 辦理進階研習：2 場 辦理高峰論壇：1 場 2. 執行成果： (1) 社區幹部初階研習-4 場：於 97.4.20、97.5.17、97.5.31、97.6.21 辦理，計 634 人參訓。 (2) 社區志工進階研習-2 場：97.8.30、97.9.20 辦理，計 349 人參訓。 (3) 社區菁英高峰論壇-1 場：於 97.11.23 辦理，計 250 人參加。 (4) 社區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4 場：97.7.19-97.7.20、97.7.27、97.8.16-97.8.17、97.8.30-97.8.31 計 618 人次參訓。 (5)「縣長有約-社區幹部培力座談會」-4 場：於 97.12.2、97.12.4、97.12.8、97.12.12 辦理，計 1000 人參加。 3.達成目標值： 舉辦社區各項研習活動共計 15 場次，參加人數為 2851 人，超出原定目標值。
(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社區建設計畫/發展及社區建設計畫)	2. 活動中心功能活化(0.5%)	40 案	68 案	170%	1.衡量標準： 補助社區活動中心興修建及內部設備數。 2. 執行成果： 老舊社區活動中心面臨修繕及充實現代化設備的困境，為活化社區功能，本府酌予補助並由社區結合社會資源自籌部分配合經費，進行本縣各社區活動中心興修建、充實內部設備及社區發展協會運用活動中心辦理研習、福利社區化服務；並運用社區活動中心設立「社區關懷據點」，提高社區活動中心使用率，共計補助 68 個社區完成修繕、充實設備。截至 97 年已設立 101 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讓社區活動中心使用率及功能提昇。 3.達成目標值： 補助 68 個社區活動中心興修建及內部設備，超出原定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十五) 彰化縣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實施計畫 (1.0%) (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婦幼福利/兒童青少年服務)	1. 提升遲緩兒童通報率 (0.5%)	2%	10%	500%	局處：社會處 1.衡量標準： 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人數 1625/本縣 0-6 歲兒童數平均數 16344。 2.執行成果： 通報轉介中心將兒童發展遲緩概念落實民眾，提昇遲緩兒童之發現率，通報率明顯成長，顯示通報轉介中心宣導之成效 3.達成目標值： 500%，超出原訂目標值。
	2. 提升個案管理服務品質 (0.3%)	12 場次	15 場次	125%	1.衡量標準： A. 辦理個案管理中心業務研討(習)會(4 場次) B. 每月辦理一次早療聯繫會報(11 場次) 2.執行成果： 提供個管員在處遇過程中遭遇困難的解決策略，將所學運用於實務中，以符合工作效益與時間管理，進而提昇個案管理服務品質。 3.達成目標值： 15 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3. 以家庭為中心提供社區化服務 (0.1%)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發展遲緩兒童到宅服務教保人員培訓(場次)。 2.執行成果： 為家長提供遲緩兒童教養技巧，提昇家長照顧遲緩兒童之能力，舒緩家長照顧遲緩兒童壓力。 3.達成目標值： 1 場次，符合原訂目標值。
	4. 落實彈性的多元安置 (0.1%)	2,000 人次	12,166 人次	608.3%	1.衡量標準： 提供日托服務、巡迴服務、到宅服務及部分時段療育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輔導托兒所推行融合式教保服務研擬 IEP 並落實執行，協助解決教學上面臨的問題，提昇早療知能及融合教育效益、提供家長教養知能與相關訊息、增加遲緩兒童生活環境學習刺激、強化家庭功能。 3.達成目標值： 608.3%，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十六) 設置 100 個社區 照顧關懷據點 (1.0%) (歸屬工作計畫/施 政計畫業務別： 老人福利/老人福 利及老人服務)	1. 擴大據點數量與服務範圍(0.8%)	100/3	99/3-4	99%	局處：社會處 1.衡量標準： A. 據點設置數量 B. 據點涵蓋村里數 2.執行成果： 於縣內設置 99 個據點，服務總村里數達 339 個。 3.達成目標值： 99 個/3-4 村里，未達原訂目標值。
	2. 加強服務人員專業職能(0.1%)	4 場次	7 場次	175%	局處：社會處 1.衡量標準： 辦理人力培訓(含志工及據點幹部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97 年 3 月至 8 月辦理種子教師訓練 1 場、服務技巧 1 場、志工基礎訓練 3 場、體適能運動輔導員研習 2 場等計 7 場。 3.達成目標值： 7 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3. 落實服務績效及管理(0.1%)	4/ 每月	55	1375%	局處：社會處 1.衡量標準： A. 定期召開聯繫會報及示範觀摩。 B. 辦理據點巡督導迴訪視。 2.執行成果： 每 3 個月辦理 1 次聯繫會報，全年辦理 4 場，97.9.21 舉辦據點成果展 1 場；每一據點每年巡迴訪視 6 次以上，平均每月巡迴訪視 50 次。 3.達成目標值： 55 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99 (權分：0.99)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十七) 兒童少年保護、性侵害及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工作(1.0%) (歸屬工作計畫：兒童青少年服務、家暴防治)	1. 提升兒童少年保護、家庭暴力防治觀念(0.5%)	45/ 2,760	63/ 5,796	140%	局處：社會處 1. 衡量標準： 辦理「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兒童及少年保護宣導工作活動場次、受益人數。 2. 執行成果： 97 年度 7-8 月辦理青春專案活動共舉辦 63 場次，受益人數 5,796 人外，辦理社區宣導 40 場受益人數 3,052 人、國中小校園宣導 10 場受益人數 4,960 人、媒體宣導 210 檔次、「舞動青春，安全一夏」~青少年自我保護暨性侵害防治的大型宣導活動 1 場受益人數 1,000 人。 3. 達成目標值： 140%，超出原訂目標值。
	2. 落實兒童少年保護、家庭暴力防治通報工作(0.3%)	700 件	963 件/ 3,298 件	137.6%	局處：社會處 1. 衡量標準： 受理兒少保護、家庭暴力案件通報量 2. 執行成果： 97 年 1-12 月 113 及網絡通報案件數共 607 案、珍愛生命通報數共通報 356 件、兒童少年保護、家庭暴力防治共計通報 3,298 件。 3. 達成目標值： 137.6%，超出原訂目標值。
	3. 增進社區保護網絡聯繫(0.2%)	2 次	2 次	100%	局處：社會處 1. 衡量標準： 辦理兒少保護、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聯繫會報。 2. 執行成果： 97 年度共辦理 2 次聯繫會報。第 1 次已於 97 年 7 月 16 日辦理完畢、第二次預計於 98 年 1 月 14 日下午 2 時 30 分辦理。 3. 達成目標值：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十八) 加速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0.7%) (歸屬工作計畫：地籍測量管理)	地籍圖重測作業(1.0%)	100%	100%	100%	局處：地政處 1. 衡量標準： A. 控制測量(20%) B. 地籍調查(60%) C. 界址測量(80%) D. 重測成果公告(100%) 2. 執行成果： 97年度辦理14,185筆土地地籍圖重測工作，以確保民眾產權，釐整地籍圖籍，健全地籍管理，各重測區成果均提前於97年10月底前公告完竣。 3. 達成目標值： 提前完成14,185筆土地地籍圖重測工作並辦理成果公告，符合預定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權分：0.7)				
(二十九) 改善農村社區生活環境、提升農民生產效能(0.5%) (歸屬工作計畫：農地重劃工程)	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1.0%)	70%	70%	100%	局處：地政處 1. 衡量標準： 甲、工程設計(20%) 乙、工程發包(40%) 丙、工程施工(90%) 丁、工程驗收(100%) 2. 執行成果： 5件工程均辦理施工中，其中東崎(二)已完工；工程進度：永基(九)90.44%，曾厝厝(三)74.93%，大廉埤(五)83.8%，福興(三)63.22%。 3. 達成目標值：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權分：0.5)				
(三十) 改善農村社區生活環境、提昇農民生產效能(擴大內需)(0.4%) (歸屬工作計畫：擴大內需計畫-農地重劃工程)	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整修及改善改善(擴大內需)	70%	70%	100%	局處：地政處 1. 衡量標準： 甲、工程設計(30%) 乙、工程發包(60%) 丙、工程施工(90%) 丁、工程驗收(100%) 2. 執行成果： 總計138件工程，全數完成發包並辦理施工中，其中43件已竣工。 3. 達成目標值：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權分：0.4)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十一) 改善伸港全興地區公共設施，提升生活品質(擴大內需)(0.4%)(歸屬工作計畫：擴大內需-地價業務)	伸港(全興地區)鄰里道路暨綠美化改善工程	50%	60%	120%	局處：地政處 1.衡量標準： A.工程設計(30%) B.工程發包(60%) C.工程施工(90%) D.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5件工程均已發包完成，其中交通號誌更新改善工程施工進度已達50%。 3.達成目標值：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0.4)				
(三十二) 創造就業機會方案(2%)(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就業服務業務/強化就業服務功能)	1.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諮詢及補助(1.0%)	24件	183件	762.5%	局處：勞工處 1.衡量標準： 提供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諮詢服務或轉介個案數。 2.執行成果： 由本府3名社區化就服員加強與企業界之訪視與聯繫，於拜訪廠商或媒合工作時，提供職務再設計補助暨諮詢服務，將職務再設計觀念、實際成功案例及申請辦法，逐一向廠商介紹，透過就服員的直接說明，面對面的溝通與回饋，建立與雇主間良好的關係，站在企業的立場考量，主動為雇主排除雇用障礙；利用個案現場訪視，發掘潛藏個案，主動協助改善工作環境及工作條件，強化就業能力，提高生產力，97年1月至12月宣導職務再設計廠商家數共183家。 3.達成目標值： 實際完成工作項目183件，超出原訂目標值。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場次	1 場次	100%	局處：勞工處 1. 衡量標準：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宣導會場次。 2. 執行成果： 為增進各進用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透過職務再設計之申請改善工作環境及工作條件，強化身心障礙者就業能力，提高生產力，97 年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宣導會 1 場次，創造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 3. 達成目標值： 實際完成工作項目 1 場次，符合原訂目標值。
	2.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1.0%)	15 班	15 班	100%	局處：勞工處 1. 衡量標準： 開設辦理各類身份及一般失業者職業訓練班。 2. 執行成果： 97 年開辦職業訓練班—喪禮服務員培訓班、養生料理及坐月子實務班、照顧服務員訓練班、新娘秘書丙級證照班、中餐烹調技術丙級證照班、異國餐點料理班、中式麵食點心創業班、美髮剪燙造型設計班、電腦輔助 CNC 訓練班等計 14 班，及利用本府預算辦理電腦文書處理班(中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專班)1 班合計 15 班，共計參訓人數有 445 人。 3. 達成目標值： 實際完成工作項目 15 班，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2.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十三) 創造就業機會方案 (2%) (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就業服務業務/強化就業服務功能)	1. 強化就業服務體系 (1.0%)	2	3	150%	局處：勞工處 1. 衡量標準： 實際完成工作項目 100%/ 應辦理工作項目。 2. 執行成果： (1) 本府於彰化、鹿港、伸港、和美、溪湖、田中、田尾、二林、設有 8 個就業服務台，並結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就業服務資訊網及電話線上服務，為民眾提供多元化服務，97 年廣續辦理就業服務業務，提供民眾求職資訊、廠商求才資訊，97 年全年度就業諮詢的民眾有 28,858 人次，辦理求職登記 17,110 人，辦理求才登記 25,591 個職缺，媒合成功就業 6,525 人。 (2) 為增加大眾對本縣就業服務措施、就業服務資源之瞭解與運用，辦理「行銷彰化縣就業服務措施及相關法規宣導計畫」，藉由有線電視、報紙廣告及製作宣導帽等多元管道的宣傳，使縣內大眾、事業單位對就業服務措施有更進一步的認識及肯定，落實就業服務工作，協助民眾適性就業。 (3) 發行「就業快報」，每個月 2 期，每一期印 1 萬 2,000 份，固定寄到鄉鎮市公所、村里辦公處、戶政事務所、縣內高職及大專院校、縣議員及立委服務處以及各就業服務站、台等共 725 個地點，每一份的就業快報彙集企業目前最新缺工的職缺共 1 百多個工作職缺，讓找工作的民眾，能就近索取並輕輕鬆鬆翻閱就業快報找工作。 3. 達成目標值： 實際完成 3 項，超出原訂目標值。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開發就業機會(1.0%)	2	4	200%	局處：勞工處 1.衡量標準： 實際完成工作項目 100% / 應辦理工作項目。 2.執行成果： (1) 為增加縣民就業機會，提高就業率，97年度辦理 8 場大型聯合廠商徵才活動邀集 296 家次廠商參加徵才，提供 7,868 個工作機會。 (2) 就業服務台 97 年共辦理 190 場次小型聯合徵才暨單一廠商徵才活動，進行就業媒合，邀集 265 家次以上廠商參加徵才，提供 6,232 工作機會。 (3) 為開發更多就業機會，主動出擊前往中部科學園區、南崗工業區、雲林科技工業園區及新竹科學園區等訪問統寶光電、聯華電子、力成科技、群創光電等 62 家科技大廠，提供工作職缺，促進本縣縣民就業。 (4) 提供 10 名弱勢家庭內之青少年及學生工讀機會，一方面補充家計及學費，另一方面協助其從工作中建立正確的工作習慣及價值觀，以為未來正式踏入職場作充份的準備。 3.達成目標值： 實際完成 4 項，超出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2.0)				
(三十四) 輔導農產品外銷(0.5%) (歸屬工作計畫：行銷企劃)	1. 外銷數量(0.25%)	20 公噸	100 噸	500%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外銷數量(公噸) 2.執行成果： 已協助溪州鄉等番石榴外銷加拿大等地。 3.達成目標值： 數量約 100 公噸，超出原定目標值。
	2. 增加農產品銷項目(0.25%)	1 項	2 項	200%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農產品項目。 2.執行成果： 除了芭樂是主要外銷品項外，今年也將柑桔、哈密瓜 2 品項外銷。 3.達成目標值： 增加農產品：柑桔、哈密瓜 2 品項，達成原訂品項。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 (權分：0.5)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十五) 建置農產品電子商務網 (0.5%) (歸屬工作計畫：行銷企劃)	1. 建置網站 (0.25%)	1 處	1 處	100%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建置網站(處) 2.執行成果： 96 年 12 月 24 日與精融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本計畫案合約；97 年 4 月 14~16 日辦理本網站管理教育訓練課程。本訓練課程分三梯次舉行，課程內容包括「違規食品廣告概要」及「店家及商品管理」。；97 年 6 月 04 日完成驗收作業，各鄉鎮市農會農特產品初步上架；97 年 8 月 5 日啟用典禮記者會。 3.達成目標值： 97 年 8 月 4 日正式啟用，達成原訂目標值。
	2. 上網瀏覽人次(0.25%)	10 萬	25,111	25.11%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上網瀏覽人次。 2.執行成果： 97 年上網瀏覽人次共計 25,111 人。 3.達成目標值： 97 年上網瀏覽人次共計 25,111 人，未達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60 (權分：0.3)				
(三十六) 成立市民農園 (0.5%) (歸屬工作計畫：行銷企劃)	1. 成立數量 (0.25%)	1	1	100%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成立數量。 2.執行成果： 本府輔導彰化縣農會所屬之員林農場規劃部!土地供民眾親自享受種植有機蔬菜。 3.達成目標值： 讓民眾親自享受庭園耕作之樂趣，符合原訂目標值。
	2. 租土地面積 (0.25%)	3,000(平方公尺)	3,000	100%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統計提供承租土地面積(平方公尺)。 2.執行成果： 本府輔導彰化縣農會所屬之員林農場 3.599 公頃其中 1 公頃 (10000 平方公尺) 開放供民眾承租種植有機蔬菜。 3.達成目標值： 讓民眾親自享受庭園耕作之樂趣，開放 10,000 平方公尺供民眾承租，超出原訂目標值。(上述計畫本府未補助經費。)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0.5)				
(三十七) 鄉鎮成立縣民農場(0.5%) (歸屬工作計畫： 行銷企劃)	1. 成立數量 (0.25%)	1	1	100%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統計將鎮成立數量。 2.執行成果： 本府輔導大丘園休閒農場規劃部分土地供民眾利用假日前往親自耕作之樂。 3.達成目標值： 完成 1 處休閒農場，讓民眾親自享受庭園耕作之樂趣，符合原訂目標值。
	2. 縣民農場計畫(0.25%)	50	50	100%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承租人數不可量化經濟效益。 2.執行成果： 大丘園休閒農場約 300 坪，每塊規劃 10-20 坪，每年租金約 1500 元。 3. 達成目標值： 讓民眾親自享受庭園耕作之樂趣(上述計畫本府未補助經費，本年度再協商部分休閒農會將部分閒置土地開放規劃讓民眾耕作)，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0.5)				
(三十八) 推動彰化有氧新生活計畫(2.0%) (歸屬工作計畫： 農業管理與輔導- 自然保育)	1. 提高苗木培育生產量 (0.5%)	150 萬株	143 萬株	95.33%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實際完成數量。 2.執行成果： 143 萬株 3.達成目標值： 143 萬株，未達原訂目標值。
	2. 植樹活動及贈苗宣導活動(1.0%)	30 場次	41	136.67%	局處：農業處 1.衡量標準： 實際完成場次。 2.執行成果： 擴大 1 場、公所 26 場、補助 14 場，共 41 場。 3.達成目標值： 40 場，超出原訂目標值。
	3. 宣導手冊及光碟編製 (0.5%)	1	1	100%	1.衡量標準： 手冊、摺頁、光碟及宣導品編製。 2 執行成果： 編印完成「原生觀賞植物及濱海植物解說手冊」。 3.達成目標值： 1 冊，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99 (權分：1.98)				

2、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十九) 加速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2.5%) (歸屬工作計畫：地籍測量管理)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成果整合作業(2.5%)	90%	100%	111.11%	局處：地政處 1. 衡量標準： 資料清查(20%) 控制測量(40%) 現況測量(60%) 套圖分析(80%) 撰寫成果報告(100%) 2. 執行成果： 97年度辦理9,620筆都市計畫區內土地地籍圖數化成果整合建置工作，以延續地籍圖使用壽命，並將數值化成果與都市計畫圖及地形圖做整合套疊應用，確保人民財產權益，相關成果均如期於97年底前辦理完竣。 4. 達成目標值： 如期於12月底前完成9,620筆共3區，5地段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成果整合工作並完成成果報告送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備查，符合預定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權分：2.5)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十) 發揮警察整體功能淨化治安環境(1.5%) (歸屬工作計畫：刑案偵防計畫)	降低全般刑案發生數、提升全般刑案破獲率(1.5%)	發生數下降1%；破獲率增加0.1%	發生數下降5.68%；破獲率增加5.57%	發生數下降達成率為568%；破獲率增加達成率為5570%	局室：警察局 1. 衡量標準： 本年度全般刑案發生數較上年度下降1%、破獲率較上年度刑案破獲率增加0.1%。 2. 執行成果： 96年度全般刑案發生數為22,358件，97年度全般刑案發生數為21,088件；96年度全般刑案破獲率為91.77%、97年度全般刑案破獲率為97.34%。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達成目標值： 刑案發生數降低 5.68%、全般刑案破獲率增加 5.57%。97 年維護治安作為： (1) 檢肅非法槍械：貫徹各項檢肅作為，積極查緝具指標性之涉案逃犯，防止重新串聯組合，四處流竄作案，並加強查察走私槍械、非法持有槍械及非法製改造槍彈場所，嚴密管制獲案槍彈處理流程，有效遏止槍械氾濫，澈底消弭治安亂源。 (2) 執行抓毒蟲作戰計畫：有鑑於毒品危害國人健康甚鉅，且衍生諸多治安問題，另因轄內發生強盜、搶奪、竊盜及槍擊殺人等重大犯罪均與毒品有關，為有效防制毒品危害，本局持續檢肅作為，以淨化社會治安。 (3) 加強肅竊：為檢肅竊盜，訂定防制民生盜及強化掃蕩汽機車竊盜犯罪專案計畫，落實「查贓緝犯、緝犯追贓」作為，要求各分局針對轄區治安狀況，適切規劃查贓肅竊勤務，以期杜絕銷贓管道，達到斷源截流目的。 (4) 查捕逃犯：為打擊犯罪，維護社會治安，動員全體警力，持續積極佈線查捕各類重要逃犯，避免逃犯再度犯案，淨化社會治安。 (5) 取締職業性賭博：為端正社會風氣，遏止賭風，持續取締職業性賭博，以消滅犯罪根源，有效淨化社會治安。 (6) 辦理預防犯罪宣導：讓民眾感受政府維護治安決心與能力，並結合轄區各項資源，建構全面性預防犯罪體系，鼓勵民眾積極參與「全民防範犯罪運動」，提升自我安全防衛意識，減少犯罪被害，確保生命財產安全。 (7) 加強保護智慧財產權：為維護我國國際聲譽與合法廠商及消費者權益，建立國人守法觀念，樹立公權力與法律威信，加強對違反商標法、著作權法等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之查緝。 (8) 偵辦破壞國土案件：為落實國土保持政策，取締坡林地濫墾、濫伐不法破壞國土行為，以維護國家自然環境及國土資源之完整，防止災害發生。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9) 加強取締地下錢莊：為維護轄內金融秩序，避免不當借貸產生社會治安問題，藉由積極取締作為，以杜絕地下錢莊（高利貸放）及暴力討債等不法經濟活動。 (10) 執行反詐騙工作：為防制刮刮樂、手機簡訊及金融轉帳等新興詐欺手法，本局成立「人頭帳戶犯罪案件專責處理、偵辦窗口」，實施斷線、斷話措施，建立警示帳戶及人頭帳戶資料庫，以有效打擊詐欺犯罪，防止民眾遭詐騙案件發生。 (11) 執行不良幫派組合調查檢肅工作：為防制組織犯罪，加強對轄內不良幫派組合深入調查，嚴密掌握其活動狀況，並藉以建立完整資料庫，提供偵查犯罪參考，研擬有效之檢肅作為，適時規劃實施專案搜索臨檢等檢肅行動，以瓦解其惡勢力或防止繼續發展與坐大。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權分 1.5）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十一) 建構速率指示系統精準交通號誌連鎖功能 (1.0%) (歸屬工作計畫：精準交通號誌連鎖功能計畫)	提升交通號誌連鎖準確率 (1.0%)	100%	100%	100%	局處：警察局 1. 衡量標準： 改善路段交通號誌連鎖準確率（以路段交通號誌加裝 GPS 系統後之連鎖準確率為標準；針對本縣號誌運作現況，以每 100 組號誌為母數，每 7 日為統計期，計算其發生不連鎖率百分比之情形）。 2. 執行成果： 本年度辦理本縣精準交通號誌連鎖功能部分，共於縣內 826 處重要路口號誌加裝 GPS 定時系統，使號誌連鎖時間無誤差，大幅縮短行車時間，此外並辦理完成加裝 326 處路口號誌倒數計時器。 3. 達成目標值： (1) 原未加裝 GPS（衛星定位系統）路口號誌，其連鎖時間誤差發生率(100 組號誌統計 7 日不連鎖誤差為 136 次)為 19.42%，準確率為 80.58%。 (2) 已加裝 GPS（衛星定位系統）路口號誌，其改善後連鎖時間誤差發生率(100 組號誌統計 7 日不連鎖誤差為 0 次)為 0%，準確率為 100%。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權分：1.0）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十二) 設置 100 個社區 照顧關懷據點 (2.5%) (歸屬工作計畫/施政計畫業務別： 老人福利/老人福利及老人服務)	1. 擴大據點數量與服務範圍(1.5%)	10 場次	26 場次	260%	局處：社會處 1.衡量標準： 辦理社區關懷據點宣導活動，鼓勵民間資源投入（場次）。 2.執行成果： 配合文康車進行宣導、據點揭牌廣邀地方首長與民代參加、與在地民眾舉行座談。 3.達成目標值： 26 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2. 加強服務人員專業職能(0.5%)	4 場次	5 場次	125%	1.衡量標準： 辦理社區關懷照顧據點示範觀摩（場次）。 2.執行成果： 每 3 個月辦理 1 次聯繫會報，由具成效據點提供經驗分享，服務紀錄資料展示，全年辦理 4 場，97.9.21 舉辦據點成果展 1 場。 3.達成目標值： 5 場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3. 落實服務績效管理(0.5%)	1 次	1 次	100%	1.衡量標準： 邀請專家學者辦理督導期末評鑑，客觀評估服務品質（次）。 2.執行成果： 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業務評鑑，瞭解各社區實際推動情形及辦理成效。 3.達成目標值： 1 次，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100（權分：2.5）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十三) 發揮再生能源 (2.5%) 1. 輔導設置風力發電機組 2. 輔導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示範系統 (歸屬工作計畫： 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公用事業管理)	1. 風力發電機組完成運轉(2.0%)	20 部	6 部	30%	局處：建設處 1. 衡量標準： 風機新建完成數（部）。 2.執行成果： 輔導設置 6 部風力發電機組(取得電業執照)。 3.達成目標值： 6 部，未達原訂目標值。
	2. 太陽光電發電示範系統完成設置(0.5%)	1 處	1 處	100%	局處：建設處 1. 衡量標準： 太陽光電發電示範系統新建完成數（處）。 2.執行成果： 輔導設置 1 處太陽光電發電示範系統。 3.達成目標值： 1 處，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44（權分：1.1）				

3、人力資源發展面向：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十四) 編制員額持續控管並以零成長為目標(10%) (歸屬工作計畫：人事行政管理)	1.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0%	2.6%	97.4%	局處：人事處 1.衡量標準： (本年度本府及所屬機關編制總員額-上年度本府及所屬機關編制總員額) x 100% / 上年度本府及所屬機關編制總員額 2.執行成果： 本府暨所屬機關編制總員額 96 年度 1965 人，97 年度 2016 人，增置編制人員 51 人。 3.達成目標值： 本府暨所屬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為 2.6%。【(2016-1965/1965=2.6%)】，未達原定目標值。
	2. 學校編制員額成長率(5%)	1%	0%	100%	局處：人事處 1. 衡量標準： (本年度學校編制總員額-上年度學校編制總員額) x 100% / 上年度學校編制總員額 2. 執行成果： 本縣學校編制總員額 96 學年度國中 458 人、國小 262 人，97 學年度各國中小未增加員額。 3. 達成目標值： 本縣學校編制員額成長率為 0%，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98.7 (權分： 9.87)				
(四十五) 約聘僱員額嚴格控管(5%) (歸屬工作計畫：人事行政管理)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0%	-12.54%	100%	局處：人事處 1. 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 100% / 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2.執行成果： 本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員額 96 年度 287 人，97 年度 251 人，增置約聘僱人員-36 人。 3.達成目標值： 本府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12.54% 【= (251-287) x 100%/287】，符合原訂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5)				

4、經費執行面向：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十六) 節約政府支出邁 向財政收支平衡 (15%) (歸屬工作計畫： 歲計業務)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決算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1%	9.75%	975%	局處：主計處 1. 衡量標準： $\frac{(\text{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 \text{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 \times 100\%}{\text{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2. 執行成果： 本府 97 年度歲出經常門預算數 64 億 5,199 萬元，決算數 58 億 2,303 萬 6,000 元，剩餘 6 億 2,895 萬 4,000 元，佔原預算數 9.75 %。 3. 達成目標值： 年度經常門決算剩餘百分比 9.75% 【= (64 億 5,199 萬元－58 億 2,303 萬 6,000 元)×100 % / 64 億 5,199 萬元】，超出原定目標值。
單項目標分數	原始分數 100 (權分：15)				

參、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二) 宣導政府 防貪廉能政策 積極發掘廉能 事蹟(5.0%) 2. 採購稽核及工 程抽驗計畫	提升公共工程 施工品質 (2.5%)	50%	-13.6%	局處：政風處 一、原因分析：經查 94、95、96 年度第四季開工件數分別為 361、324、264 件，惟 97 年第 4 季開工件數高達 494 件，主因係 97 年度「加強地方建設擴大內需方案」各項工程陸續於 97 年第 4 季發包完成，因而拉低整體查核抽驗比例。 二、因應策略： (1) 98 年度設定目標值，業已調整為 30%。 (2) 奉查核小組召集人（秘書長）指示，未來將增加查核件數，減少抽驗件數，並重視質的提升。 三、補充說明：94、95、96 年度，查核抽驗比例分別達到 56%、61%、53%，故原先設定之績效目標 50% 並無不切實際。
(六) 加速排水 建設改善居住 環境衛生污水 下水道建設計 畫 (3.1%)	1. 二林鎮水利 資源回收中 心新建工程 施工(1.9%) 2. 二林鎮污水 下水道管線 工程建設率 (1.2%)	98.5% 66.7%	-1.2% -36.16%	局處：水利資源處 未達成原因分析： 原目標值係依本系統實施計畫排訂，為理想狀況之進度，本府委由內政部營建署實際執行時，常會發生非預期狀況而影響進度。
(八) 發展潔淨 新能源—推動西 濱風力暨太陽電 電計畫 (2.0%)	輔導設置 20 部 風力發電機組 (1.0%)	20 部	-70%	局處：建設處 1. 97 年度鹿威公司商轉風機共 6 部，另有 6 部風機業經本府核轉電業登記書圖予經濟部，惟核發電業執照係屬經濟部權責，迄今尚未核准。 2. 本縣目前已商轉之風機座數（公民營合計 51 部）居全國之冠，但因風機設置地點有限，以彰濱工業區為例，96 年度設置完成並商轉之風機合計有 45 部，現有風機數量已接近飽和，故 97 年度原訂目標無法達成。 3. 預估未來本縣每年風機新設數量增加趨勢將減緩，自 98 年起將調每年輔導設置數量為 5 部。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十七) 強化長期照顧各項服務整合與連結計畫(1.0%)	2. 連結照顧服務(0.4%) 3. 喘息服務(0.2%)	2000 人 3000 人/日	-99.3 % -92.8%	局處：衛生局 未達成原因分析： 本年度3月經費核定，服務案需辦理招標程序繁瑣、媒體宣導亦有限，另7月時颱風造成中心辦公機器設備泡水造成行政作業延宕，另因自付額部份比健保相對昂貴如居家護理、居家復健一般戶需自付400-500元以上金額，導致本中心雖核定服務予民眾，民眾卻無意願申請，另申請本中心居家護理、復健及喘息服務條件嚴格需屬於失能達中重度始得申請。 因應策略： 1. 本局為加強宣導積極聯絡縣內照護資源，並強化轉介網絡，主動加強開發有服務需求個案，連結社政資源提供65歲以上可能有服務需求個案，除電訪外主動聯絡分批訪視。 2. 為加強宣導除製作宣導單張外亦增加廣播託播及宣導廣告影片。 3. 除媒體宣導外，藉由與精神衛生自殺防治講座及衛生所家屬關懷團體加強與民眾接觸宣導。 4. 爭取縣預算補助需部分負擔民眾，以照顧有長期照顧需求而有經濟困難之民眾。
(二十六) 設置100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2.5%)	1. 擴大據點數量與服務範圍	100	-1%	局處：社會處 社區缺乏人力或資源，影響據點服務成效，造成少數據點停止辦理。因應：持續輔導適合團體或社區設置據點。
(三十五) 建置農產品電子商務網(0.5%)	2. 上網瀏覽人次(0.25%)	10 萬人	-78.84% 不足 74,889人	局處：農業處 因網站於97/8/4啟用，距離97年底時程較短，故無法達成目標值，擬積極宣傳本電子商務網，以行銷本縣農特產品。
(三十八) 推動彰化有氧新生活計畫(2.0%)	1. 提高苗木培育生產量(0.5%)	150 萬株	-4.67%	局處：農業處 因97年度4次颱風災害影響且苗圃育苗場地不足，致使苗木培育數量未達目標；俟溪州苗圃興建完成，即可提供較充足育苗場地，以達成預定目標，提高苗木培育生產量。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四十三) 發揮再生能源 (2.5%) 1. 輔導設置風力發電機組 2. 輔導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示範系統	1. 風力發電機組完成運轉(2.0%)	20 部	-70%	1. 97 年度鹿威公司商轉風機共 6 部，另有 6 部風機業經本府核轉電業登記書圖予經濟部，惟核發電業執照係屬經濟部權責，迄今尚未核准。 2. 本縣目前已商轉之風機座數（公民營合計 51 部）居全國之冠，但因風機設置地點有限，以彰濱工業區為例，96 年度設置完成並商轉之風機合計有 45 部，現有風機數量已接近飽和，故 97 年度原訂目標無法達成。 3. 預估未來本縣每年風機新設數量增加趨勢將減緩，自 98 年起將調整每年輔導設置數量為 5 部。
(四十四) 編制員額持續控管並以零成長為目標(10%)	1.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0%	2.6%	局處：人事處 1. 未達成衡量指標原因分析：因應地方制度法 96 年 7 月 11 日公布修正第 56、62 條規定，修訂本府組織自治條例，在總員額不超過行政院規定下，本府增置 55 人，地方稅務局減置 4 人，合計增置 51 人。 2. 因應策略：未來在考量各單位及各機關人力運用情形合理配置公務人力，並管制員額成長。

肆、績效總評：

本縣財源拮据，各項施政計畫端賴中央經費補助，地方施政計畫推動績效屢因各項不確定因素，導致執行成果少部分未達原訂目標值；而於有限財源狀況下，本府本於撙節開支及開源節流原則，戮力推展各項縣政建設計畫，期以有限資源達成最佳績效。本府 97 年度 46 項績效目標下訂定 95 項衡量指標，年度終了檢討成效計有 84 項衡量指標達成原訂績效目標值，僅有 11 項衡量指標囿於涉他機關管理權責，審查過程繁複耗時、缺乏人力或資源及媒體宣導不足、天災及非預期等因素，導致未能達成年度目標值。

核心業務面向方面，訂定 95 項衡量指標，其中 10 項衡量指標未達目標值，落後原因分析如下：

(一) 涉他機關管理權責審查過程繁複耗時：辦理(八)發展潔淨新能源-推動西濱風力暨太陽電計畫項下之 1.輔導設置 20 部風力發電機組案 97 年度鹿威公司商轉風機共 6 部，另有 6 部風機業經本府核轉電業登記書圖予經濟部，為核發電業執照係屬經濟部權責，迄今尚未核准，故無法於 97 年度完成設置。

(二) 缺乏人力或資源及媒體宣導不足：辦理(二十六)設置 100 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項下 1.擴大據點數量與服務範圍案，因社區人力不足及缺乏資源影響據點服務成效；另(三十五)建置農產品電子商務網項下 2.上網瀏覽人次部份，因該網於 97 年 8 月 4 日始啟用，距年底時程短，以致上網瀏覽人次未達原訂目標。

(三) 天災及非預期等因素延遲進度：辦理(十七)強化長期照顧各項服務整合與連結計畫項下 2.連結照顧服務及 3.喘息服務，除經費核定、服務案須辦理招標程序繁瑣、媒體宣導有限等因素外，7 月時因颱風造成醫療中心辦公機器設備泡水致使行政作業延宕；辦理(三十八)推動彰化有氧新生活計畫 1.提高苗木培育生產量部分，因 97 年度 4 次颱風天災影響苗木培育；另(六)加速排水建設改善居住環境衛生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1.二林鎮水利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施工及 2.二林鎮污水下水道管線工程建設率，原係依系統實施計畫排定，唯本府委由內政部營建署實際執行時，常會發生非預期狀況而影響進度，致達成度有落後情況

發生。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方面，訂定 8 項衡量指標，其中 1 項衡量指標未達目標值，落後原因分析如下：

(四十三)發揮再生能源項下之 1.風力機組完成運轉案，因涉經濟部管理權責審查過程繁複耗時，迄今尚未核發電業執照，故無法於 97 年度完成設置。

人力資源發展面向方面，訂定 3 項衡量指標，其中 1 項衡量指標未達目標值，落後原因分析如下：

因應地方制度法 96 年 7 月 11 日公布修正第 56、62 條規定，修訂本府組織自治條例，在總員額不超過行政院規定下，本府增置 55 人，地方稅務局減置 4 人，合計增置 51 人。原訂目標值應為 0%，97 年度實際達成值為 2.6%，未來將考量各單位及各機關人力運用情形並合理配置公務人力、管制員額成長，使總員額不超過行政院規定並達成原訂目標值。

經費執行面向方面，本節約原則覈實審核各項經費支出，本府 97 年度歲出經常門預算數 64 億 5,199 萬元，決算數 58 億 2,303 萬 6,000 元，剩餘 6 億 2,895 萬 4,000 元，佔原預算數 9.75%，遠超過原訂的 1%目標值，確實達成節約政府支出。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教育	資訊教育	1. 伸港國中榮獲「2008 第九屆台灣學校網界博覽會」國中組地方觀光資源類別金獎。 2. 文德國小「2008 年國際網界博覽會」地方環境議題類別金獎；「2008 第九屆台灣學校網界博覽會」國小組地方環境議題類別銀獎。
	老舊危險校舍整建計畫	配合教育部 95-97 年度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如期完成校舍重建，兼顧工程品質。
	辦理補習教育及成人教育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共 107 班（含外籍配偶識字班 55 班），學員人數 2,214 人，以實施識字、生活教育及提升語文溝通能力為主。
	推動終身學習與社區大學業務	1. 本府自 96 年度起首創由縣市政府主辦「社區大學師資專業知能研習」，本縣各社區大學推薦所屬教師免費參訓（初階班及進階班各 36 小時），97 年度總計培訓 160 人次。 2. 為適度引導各社區大學朝初設時所倡議應具有「公共參與」、「對公共議題的關懷」及「公民社會之型塑」等精神發展，本府於 97 年 11 月 29 日、30 日、12 月 7 日、21 日首辦「社區大學課程公共化工作坊」之全縣性活動，邀請各鄉鎮市公所及各社區大學行政人員、各社區大學教師及學員參加。 3. 97 年度本府評鑑社區大學作業，於 97 年 12 月 11 日至 14 日假本府中庭廣場辦理「特色課程聯合成果展」活動，展現民眾參與終身學習成果，增進各社區大學及學員間交流；97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4 時假府前廣場辦理動態表演，參與學員超過 1,000 人次。
	推廣藝術教育及基層文化活動	1. 選拔優秀人才參加全國音樂、美術、舞蹈比賽，其中美術比賽 2,390 件參賽，舞蹈比賽、音樂比賽約 1,500 人參賽。 2. 輔導學校辦理精緻藝術文化教育活動，推動「一校一藝團」及弦樂團聯盟，共計補助國小推動書法社團 30 所；弦樂聯盟學校共計 106 校 245 團，參與學生數超過 3,000 人。
	新移民教育輔導	1. 辦理外籍配偶識字班計 55 班，學員數計 1,135 人，主要實施識字教育，輔以親職教育課程。 2. 96 學年度外籍配偶就讀國中補校計 39 人，國小補校計 243 人。 3. 推動幼稚園外籍及大陸配偶家庭親職教育系列研習計 31 場次。 4. 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教育活動計 122 場，參加人次計 5,510 人。 5. 辦理本縣國民小學低、中、高年級教師多元文化研習計 3 場次，參與人次計 468 人。
	中小學生上下學路徑安全維護計畫	1. 辦理交通導護志工保險事宜，醫療險保額新台幣（下同）2 萬元，個人體傷或死亡理賠金額最高 100 萬元，單一事故總賠償限額 500 萬元（總保費 240,000 元）。 2. 委託鹿東國小及員林國小於 97 年 7~8 月份辦理交通導護志工培訓計畫，共計辦理基礎訓及特殊訓 2 場，培訓基礎訓學員 265 人、特殊訓學員 299 人。 3. 委託鹿港國小辦理交通導護裝備採購及配發計畫，共計採購反光背心 1,159 件，並於 9 月 24 日配發各校使用。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教育	辦理體育競賽及相關活動	1.辦理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教育盃各項錦標賽、縣長盃各項錦標賽、理事長盃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員工運動會、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全縣性活動計 63 場次。 2.協助學校及民眾組隊參加全國運動會、全國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全國身心障礙運動會等 4 場次全國性體育性競賽。 3.主（協）辦全國青年盃武藝錦標賽、鹿港慶端陽龍舟錦標賽、美利達盃自行車賽，亞洲盃國際槌球錦標賽、大佛盃樂樂棒球等大型活動。 4.配合百年全運辦理體育場館修繕及學校運動場跑道整修，改善硬體環境及運動設施。
	中小學貧困學生午餐	1.補助中小學貧困午餐人數達 9,474 人次。 2.研提本縣中小學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
	辦理環境教育研習	1.辦理環境教育相關研習活動 20 場次。 2.辦理本縣中小學環境自評及訪視輔導工作，特優學校 5 所，優等學校 6 所，甲等學校 7 所。3.推動學校綠美化活動，植樹 38 萬 1,206 株。
	推動特殊教育	1.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20 校 21 輛補助經費 1,676 萬元整。 2.補助跨學區就讀特教班身心障礙學生無交通車服務交通費、各項戶外教學暨社區活動等搭乘租賃交通車服務經費、無法自行上下學學生交通費共計 220 萬元。 3.發放身心障礙學生各項補助款，如：代收代辦費（含教科書 8,036 人次 /747 萬元）、獎助學金（150 人/30 萬元）、在家教育學生教育補助費（264 人次/386 萬元）、視障用書補助（52 人次 165 萬元）。 4.97 年度各校個別申請之教育補助器材，由肢多障、聽障等專長之鑑輔會委員分類審核，共核定 46 校 72 名學生金額 364 萬 8,632 元整。
	中小學生上下學路徑安全維護計畫	1.辦理交通導護志工保險事宜，醫療險保額新台幣（下同）2 萬元，個人體傷或死亡理賠金額最高 100 萬元，單一事故總賠償限額 500 萬元（總保費 240,000 元）。 2.委託鹿東國小及員林國小於 97 年 7~8 月份辦理交通導護志工培訓計畫，共計辦理基礎訓及特殊訓 2 場，培訓基礎訓學員 265 人、特殊訓學員 299 人。 3.委託鹿港國小辦理交通導護裝備採購及配發計畫，共計採購反光背心 1,159 件，並於 9 月 24 日配發各校使用。
	辦理體育競賽及相關活動	1.辦理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教育盃各項錦標賽、縣長盃各項錦標賽、理事長盃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員工運動會、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全縣性活動計 63 場次。 2.協助學校及民眾組隊參加全國運動會、全國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全國身心障礙運動會等 4 場次全國性體育性競賽。 3.主（協）辦全國青年盃武藝錦標賽、鹿港慶端陽龍舟錦標賽、美利達盃自行車賽，亞洲盃國際槌球錦標賽、大佛盃樂樂棒球等大型活動。 4.配合百年全運辦理體育場館修繕及學校運動場跑道整修，改善硬體環境及運動設施。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教育	中小學貧困學生午餐	1.補助中小學貧困午餐人數達 9,474 人次。 2.研提本縣中小學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
	辦理環境教育研習	1.辦理環境教育相關研習活動 20 場次。 2.辦理本縣中小學環境自評及訪視輔導工作，特優學校 5 所，優等學校 6 所，甲等學校 7 所。3.推動學校綠美化活動，植樹 38 萬 1,206 株。
	推動特殊教育	1.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20 校 21 輛補助經費 1,676 萬元整。 2.補助跨學區就讀特教班身心障礙學生無交通車服務交通費、各項戶外教學暨社區活動等搭乘租賃交通車服務經費、無法自行上下學學生交通費共計 220 萬元。 3.發放身心障礙學生各項補助款，如：代收代辦費（含教科書 8,036 人次 /747 萬元）、獎助學金（150 人/30 萬元）、在家教育學生教育補助費（264 人次/386 萬元）、視障用書補助（52 人次 165 萬元）。 4.97 年度各校個別申請之教育補助器材，由肢多障、聽障等專長之鑑輔會委員分類審核，共核定 46 校 72 名學生金額 364 萬 8,632 元整。 5.改善彰化藝術高中等 46 所校園無障礙設施經費 1,034 萬 2,380 元整。
	推動幼稚教育	1.辦理扶幼計畫：家戶所得 30 萬以下免費就讀公立幼稚園，就讀私立幼稚園等同公立最高收費補助之；家戶所得 30~60 萬元，就讀公立幼稚園減免學費，私立幼稚園每學期補助 1 萬元整，受益人數為 5,357 人，補助金額 7,475 萬 1,713 元整。 2.提高托育補助每學期 6,000 元，受益人數共計 209 人，補助經費共計 12 萬 4,000 元整。 3.發放幼教券，提升幼教品質：就讀私幼 5 歲幼兒每學期補助 5,000 元，受益人數共計 1,885 人，補助金額 942 萬 5,000 元整。
工務	道路橋樑工程	1.和美交流道工程為縣道 139 線及 139 甲線轉進國道三號線之新闢道路，事涉路線規劃及用地取得與工程發包事宜等艱鉅事務，經行政團隊努力致順利於 97 年度內完成用地取得及工程順利招標訂約，並執行工程施工前置作業中。 2.彰 61 線為縣道 146、148 線及省道台 76 線之新闢連絡道路，事涉路線規劃及用地取得與工程發包事宜等艱鉅事務，經行政團隊努力致順利於 97 年度內完成用地徵收取得，順利招標訂約，並執行工程施工前置作業中。 3.計畫執行符合預期目標，提昇道路交通安全可於短期內達成。
農業	農產推廣	農作物生產： 1.97 年種苗業登記總計辦理 43 件、進行本縣之銷售種子（苗）抽檢。 2.輔導管理本縣農場共 11 家，97 年新設立登記 5 家。 3.97 年本處同會同地政單位、稅捐單位、公所農業課、公所建設課會勘計 5,931 筆土地。
		植物保護： 1.辦理農藥殘毒抽檢共 85 件。 2.97 年無農作物遭受公害申請案件。 3.97 年度執行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計畫共抽檢 80 件農藥，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進行檢驗，不合格案件 11 件，已依農藥管理法規定裁處罰鍰，以落實農藥管理法規定。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農業	農產推廣	農業調查及統計： 97 年主要天然災害為辛樂克及薔蜜颱風之風災，本縣申請救助戶數為 4 萬 8,199 戶，勘查地號筆數為 14 萬 8,813 筆，核定受災補助面積共 2 萬 5,378.85 公頃，共計核定補助金額為 5 億 4,394 萬 3,741 元整，目前救助金皆已撥入農民帳戶。
		加強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 1.辦理農藥安全講習共 10 場次。 2.農作物農藥殘留管制抽檢共 85 件，違規處分 3 件。
		加強蔬果農藥殘留監測檢驗暨有機農業推廣計畫，作物品種更新繁殖計畫： 1.輔導農民集團栽培有機農產品:輔導竹塘鄉農戶設置有機集團(達 10 公頃)栽培區，目前全縣通過驗證合格有機農場計有 29 筆，面積計 66.77 公頃。 2.輔導農民生產吉園圃安全蔬果:97 年召開 2 產銷班安全用藥及宣導;發放 10 班產銷班標章暨重新印製資材費。 3.加強一般蔬果農藥殘留檢測:97 年度執行進度達 80 件。
		設立稻米產銷專業區，打響「彰化好米」名號： 97 年輔導設置稻米產銷專區面積 930 公頃、稻米外銷專區 150 公頃。
		積極輔導農民與糧商設立產銷體系完整的「稻米產銷專業區」，重視優良稻米品種的維護： 1.97 年輔導良質米適栽區農民生產良質米，供應糧商生產小包裝良質米面積 5,500 公頃。 2.97 年輔導設置稻米產銷專區面積 930 公頃、稻米外銷專區 150 公頃。 3.輔導鄉鎮市農會邀請試驗研究單位於每期作水稻栽培前講解「良質米栽培管理技術」及「水稻新品種示範」。
		輔導改進蔬果生產： 1.輔導溪湖、永靖、芬園、溪州、二林與大村等鄉鎮之果樹產銷班共輔導搭設簡易溫室共 6 公頃、番石榴 RC 集貨場 1 棟及中耕機 3 台等。 2.輔導本縣不具競爭力之果樹，如黑葉荔枝更新 0.3 公頃，梨台農 2 號更新為台中 2 號 3 公頃。 3.本年本府共輔導 35 個果樹產銷班建立農產業產銷履歷系統。 4.輔導彰化、永靖、溪湖、北斗、田尾、埤頭、溪州與二林等地之蔬菜產銷班其搭設水平網室 9.61 公頃及塑膠布網室 1.7 公頃。
		景觀作物： 本年度裡作輔導農民辦理種植景觀作物有：大波斯菊、向日葵及黃波斯菊，執行面積 462 公頃，計溪州鄉、北斗鎮、埤頭鄉、田中鎮、二水鄉、員林鎮、溪湖鎮、埔鹽鄉、大村鄉、彰化市、鹿港鎮、和美鎮、花壇鄉、秀水鄉、竹塘鄉、埔心鄉、田尾鄉、伸港鄉、線西鄉、永靖鄉等 20 鄉鎮市公所申請辦理，於 10 月下旬即開始發放種子於民眾種植，目前已全數種植完成，預計 98 年 1 月下旬至 2 月中旬即可開花。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農業	自然保育	推動造林、保林： 1. 97 年度綠海計畫撫育面積 22.25 公頃，新植面積 1.76 公頃。 2. 97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計畫撫育面積 3.61 公頃。 3. 永興保安林地 18.3 公頃持續維護管理。 4. 97 年 3 月 25 召開民間企業認養本縣公有土地會議，媒合林管處協助高公局於快官系統交流道下方 14.31 公頃、王功漁港縣有地 1.5 公頃、地政處所屬溪州鄉縣有地 3.58 公頃造林。 5. 97 年 12 月 31 日將本府代管之經濟部所屬全興工業區保安林移還經濟部共 22 筆。 6. 本縣珍貴老樹定期及不定期巡查 130 次。 7. 辦理珍貴老樹保育維護宣導講習 1 場。 8. 辦理珍貴老樹保育參訪活動 1 場。 9. 全面調查本縣珍貴老樹數量並建立座落地地籍資料共 124 株。 10. 進行本縣珍貴老樹全面健檢工作共 113 株。 11. 召開「彰化縣珍貴樹木審查委員會」審定本縣珍貴樹木 53 株並辦理公告。 12. 提供林木保育病蟲害疫情通報資訊及防除工作諮詢 24 件。
農業	自然保育	辦理植樹造林活動： 辦理植樹節擴大植樹活動 1 場及補助 40 場次植樹活動。 推動植樹綠美化： 本處所屬大村及芳苑苗圃共發放喬木 126 萬株、灌木 454 萬株、草花 489 萬株。 加強野生動物保育業務： 1. 97 年 3 月 12 日於本府中庭舉辦 2008 鷹揚八卦—全民賞鷹活動記者會暨創意環保鳥類變裝秀表演活動。 2. 97 年 3 月 15 及 16 日於八卦山脈生態旅遊服務中心舉辦「鷹揚八卦—全民賞鷹」活動暨「旅行台灣年」開幕式及啟動典禮，並有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提供各種猛禽類實體標本展出「鷹姿煥發—猛禽特展」，王楨文老師創作大型猛禽類及其他各種鳥類紙浮雕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提供灰面鵟鷹生態影片播放。 3. 97 年 4 月 25 日辦理研商「防範非法獵捕野生動物行動計畫」工作會議。 4. 97 年 1 月 10 日、11 月 11 日會同農委會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及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等相關單位前往辦理人工繁殖鳥類物種查證工作。 5. 97 年 9 月 4 日辦理生態保育培訓，課程內容包括「華盛頓公約證件介紹」、「野生動物保育法規介紹」、「保育類動物的介紹及鸚鵡的辨識」。 6. 製作宣導筆 5000 份、印製「彰化縣常見兩棲爬蟲類宣導墊板」4000 份、「彰化縣八卦山常見蝴蝶宣導墊板」4000 份、「彰化縣八卦山脈常見猛禽」3000 份、「不獵捕、不飼養野生動物、不野放外來種寵物宣導海報」700 份，分送本縣學生及辦理宣導推廣活動分送民眾。 7. 97 年捕獲流蕩動物爬蟲類、鳥類、哺乳類動物共計 211 隻。 8. 本縣聯合執行小組成員至水族館、鳥店等相關業者共 354 家，進行查緝及法令宣導。 推行環境綠美化： 1. 強化苗圃功能培育苗木近 143 萬株，供縣內社區、機關團體申請綠美化之植栽。 2. 接受委託代管省道台 1 線中央分向島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 2 件、縣道（鹿港打鐵厝）1 件及中興路公園綠地維護 1 件。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農業	自然保育	推動本縣有氧新生活植樹計畫： 推動彰化有氧新生活植樹綠美化工作，累計統計至 97 年底，喬木 126 萬株、灌木 454 萬株及草花 489 萬株，合計共 1070 萬餘株。
	漁業工程	養殖區進排水改善工程： 整建芳苑鄉永興、漢寶養殖區進排水路，改善養殖區生產環境。
		出海路及漁業公共設施改善： 設置出海標識桿，規劃辦理出海航道及港區疏浚。
		促進養殖漁業和諧計畫： 辦理福寶漁村連絡道路、海尾、芳苑北哨、11 班哨、牛肚溝、二港村等出海道路改善工程。
	漁業推廣	2008 王功漁火-蚵之 song： 97 年 7 月 25、26 辦理王功漁火節活動，吸引 10 萬名眾前往王地區觀光再創王功旅遊高潮。
		埔心魚市場遷建： 已完成土地購置、遷建規劃及專案管理委託，預定 99 年底遷建完成。
	畜產發展業務	改進生產輔導— 一、牛乳生產輔導： 1. 輔導酪農辦理「提升畜禽產業經營-改善草食家畜類」貸款，協助實際從事乳業生產之酪農戶，擴大經營規模，改善生產設備，提昇經營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2. 輔導乳品加工廠酪農辦理生乳收購契約，收購乳品工廠計有：統一、光泉、台農、佳格、施千、開元、養樂多、高健及風城等 9 家廠商。 3. 輔導全縣酪農戶成立乳牛產銷班 9 班並組成酪農班長聯席會議，按期（每 3 月 1 次）召開，以加強各專業區核心酪農教育研究功能。 4. 補助酪農戶購置農機具及青貯袋，以改善國產芻料採收及調製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芻料生產品質，並減少對進口牧草之使用依賴性。 二、發展養豬事業： 1. 輔導全縣養豬戶成立毛豬產銷班 27 班，並組成班長聯合班會，定期（每 3 個月 1 次）召開班會及班長聯合班會，以加強毛豬產銷班組織功能，強化運作教育研究功能，增強業者自主功能。 2. 補助水濶式豬舍設施 2 戶，以提高母豬生殖能力及公豬受精率，提升豬場經營效率。 3. 推動建立「彰化健康豬肉」提供無受體素及藥物殘留之優質生鮮豬肉，提升本縣養豬農業形象及豬農的利潤。 三、發展家禽生產事業： 1. 輔導養禽場建立自體防疫。 2. 輔導本縣各禽類產銷班，定期召開班會及講習訓練。 3. 輔導本縣家禽屠宰業，申設合法家禽屠宰場。 4. 加強地方擴大內需-設立區域型家禽屠宰批發交易中心委託規劃設計案，建全本縣家禽產業。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農業	畜產發展業務	四、展養羊及養鹿生產事業： 1. 輔導本縣養羊產銷班 4 班（肉羊 1 班、乳羊 3 班）及養鹿產銷班 1 班正常運作，加強產銷資訊交流與產銷調節功能。 2. 推廣尼羅草示範轉作及省工農機設備補助，降低養羊戶飼養成本及人力。
		飼料管理： 1. 辦理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核發登記證累計達 377 戶。 2. 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累計 136 件。 3. 強化飼料品質管制及管理，檢驗飼料添加物及一般成分，完成檢驗飼料添加物 537 件。 4. 市場肉豬血清磺胺藥物、受體素殘留監控及逆行追蹤計 6 件，並配合抽驗飼料時，輔導養豬戶正確使用飼料添加物。
		辦理家畜保險： 輔導各鄉鎮市農會辦理家畜毛豬運輸傷亡保險 277,519 頭，乳牛死亡保險 1,649 頭。
		輔導牧場設立登記： 1. 畜禽戶辦理牧場設立登記，已完成並領取牧場登記證累計 2,391 場。 2. 輔導畜禽戶辦理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作畜牧設施容許使用。 3. 輔導畜禽戶聘置特約獸醫師，完成場數為 1,047 戶。 4. 輔導畜禽戶辦理飼養場設立登記，已完成並取得證書者計 125 場。
		輔導禽畜牧場污染防治： 1. 輔導養豬場廢水處理設施改善及宣導計 31 戶。 2. 輔導二林、芳苑、田尾、溪州、福興及田中等畜牧廢棄資源共同處理班推廣禽畜糞堆肥，協助畜牧場禽畜糞清理及改善環境衛生，減少環境污染，並可將資源回收利用還原農地。 3. 辦理養豬場斃死豬隻管理措施，宣導與查核斃死豬三聯單紀錄計 1,100 場。 4. 辦理廢水排放專管補助，輔導畜牧場廢水排放管掛管，專管排放。 5. 輔導畜牧場臭味改善計 10 場。
		畜牧類農情報告： 1. 辦理第 1 至 4 季畜禽動態調查報告。 2. 辦理 4、10 月份毛豬生產申報預警工作。 3. 辦理畜牧生產成本訪問工作。 4. 辦理 5 月底、11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工作。
		加強管理屠宰牲畜與肉品衛生查緝違法屠宰行為查緝： 「本縣違法屠宰行為聯合查緝小組」加強執行不在指定場所屠宰及販賣未經屠宰衛生檢查之肉攤查報計 70 次，查獲違法販售豬肉及羊肉各 2 件，輔導禁止家禽於傳統市集屠宰計 83 件，查獲違法屠宰累計家禽 10 件；累計家畜 4 件。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農業	農會輔導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持續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補助及輔導老農福利津貼發放，老農福利津貼提升至目前為每人每月 6000 元。
		補助農民稻穀收購運費： 為照顧農民，97 年度本府補助農民稻穀收購運費補助（每公斤補助 0.35 元），共 688 萬元。
農業	農會輔導	輔導各級農會推廣工作： - 輔導本縣各級農會參加 97 年「農會推廣機關（構）評鑑計畫」：計有彰化縣農會榮獲優等暨特殊貢獻獎；田中鎮、大村鄉、埤頭鄉及線西鄉等 4 家農會榮獲優等獎。 - 輔導彰化縣農會等 10 家農會，執行 97 年「輔導各級農會推廣組織加強推動農業企業化經營計畫」，以利推動農業推廣工作，補助經費計 782 萬 3 千元。 - 補助埔鹽鄉農會農民資材物流中心及芬園鄉農會農民多功能活動中心，推廣設施經費共補助經費 970 萬元並於年度內完成計畫，及辦理落成典禮。 - 辦理 97 年彰化葡萄產業文化季系列活動，圓滿成功及輔導完成辦理本縣辦理 97 年「發展地方農業產業文化計畫」，第一次經農委會核定經費計 328 萬元；第二次直接補助各農會計 170 萬元計畫包括如下： - 研習班計畫包括輔導彰化市農會、大村鄉農會、二水鄉農會、溪湖鎮農會、社頭鄉農會等 5 單位辦理。 - 產業文化活動計畫輔導彰化市農會、福興鄉農會、社頭鄉農會、二水鄉農會、二林鎮農會、芬園鄉農會、花壇鄉農會、線西鄉農會及本府等 9 個單位辦理。 - 輔導完成辦理 97 年度農漁民第二專長訓練計畫計有 10 班，核定經費 307 萬元，包括輔導中餐廚師班（鹿港、芬園及竹塘各 1 班）、食品西點烘焙班（永靖、大村、福興、溪湖、和美、田中各 1 班），褓母訓練班（花壇）等。
		成立市民農園、縣民農場： 本府輔導彰化縣農會所屬之員林農場 3.599 公頃其中 1 公頃（10000 平方公尺）開放供民眾承租種植有機蔬菜；大丘園休閒農場約 300 平方公尺。
農業	行銷企劃	建置農產品電子商務網： 農產品電子商務網網站於 97 年 8 月 4 日正式啟用，97 年上網瀏覽人次共計 25,111 人。
		輔導農產品外銷： 已協助溪州鄉等芭樂外銷加拿大等地數量約 100 公噸。
農業	行銷企劃	花卉生產專區： 委託永靖鄉農會經營管理花卉生產示範專區，並輔導農民種植洋桔梗及計畫轉介台南改良場指導企圖突破育苗瓶頸。
		觀苗木生產專區 3 期工程： 景觀苗木生產專區 3 期工程已於 12 月中旬完工。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社政	社區發展計畫	培育社區人才及知能提升： 1.社區幹部初階研習-4場：於97.4.20、97.5.17、97.5.31、97.6.21辦理，計634人參訓。 2.社區志工進階研習-2場：97.8.30、97.9.20辦理，計349人參訓。 3.社區菁英高峰論壇-1場：於97.11.23辦理，計250人參加。 4.社區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4場：97.7.19-97.7.20、97.7.27、97.8.16-97.8.17、97.8.30-97.8.31計618人次參訓。 5.「縣長有約-社區幹部培力座談會」-4場：於97.12.2、97.12.4、97.12.8、97.12.12辦理，計1000人參加。
社政	彰化縣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實施計畫	提升遲緩兒童通報率： 辦理早期療育文宣宣導系列--設置通報轉介中心網頁(http://www.freewebtown.com/changhuachild/firstpage/page_first.htm)，使家長及專業人員得以隨時獲得早療相關資訊。 1.發行發展遲緩兒童早療通報中心搭配慈愛教養院院訊宣導刊物發刊45000本，搭配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刊物發刊1000本。 2.97年共發行早療季刊4期，每季有固定主題，內容包含專欄、心靈分享，補助資訊，保健常識等資訊。 3.下鄉篩檢活動小型宣導說明會於5/20及9/20共計5場67人次；活動行前說明會3場22人次；進行下鄉篩檢3場次異常143人正常38人、疑似發展遲緩221人。 提昇個案管理服務品質： 辦理專業人員訓練-- 1.辦理聯合療育會議4場，3/16、7/13、9/25計129人參與。 2.辦理早療工作人員研習課程9場1/8、1/27、2/3、3/29、4/27、4/19、11/30、12/6、12/13，計129人參加。 3.1/19、2/8、3/20、4/18、6/21、7/17、8/16、8/17、8/20、9/6、11/22於辦理個管中心專業人員訓練。 以家庭為中心提供社區化服務： 辦理家長親職講座成長團體-- 97年共辦理9場家長親職講座成長團體，計273人次參與。
	設置100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擴大據點數量與服務範圍： 於縣內設置99個據點，服務總村里數達339個。 加強服務人員專業職能 97年3月至8月辦理種子教師訓練1場、服務技巧1場、志工基礎訓練3場、體適能運動輔導員研習2場等計7場。
	兒童少年保護、性侵害及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工作	提升兒童少年保護、家庭暴力防治觀念： 97年度7-8月辦理青春專案活動共舉辦63場次，受益人數5,796人外，辦理社區宣導40場受益人數3,052人、國中小校園宣導10場受益人數4,960人、媒體宣導210檔次、「舞動青春，安全一夏」~青少年自我保護暨性侵害防治的大型宣導活動1場受益人數1,000人。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社政	兒童少年保護、性侵害及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工作	落實兒童少年保護、家庭暴力防治通報工作： 97 年 1-12 月 113 及網絡通報案件數共 607 案、珍愛生命通報數共通報 356 件、兒童少年保護、家庭暴力防治共計通報 3,298 件。
		增進社區保護網絡聯繫： 每 3 個月辦理 1 次聯繫會報，全年辦理 4 場，97.9.21 舉辦據點成果展 1 場；每一據點每年巡迴訪視 6 次以上，平均每月巡迴訪視 50 次。
地政	地籍圖重測	97 年度辦理 14,185 筆土地地籍圖重測工作，以確保民眾產權，釐整地籍圖籍，健全地籍管理，各重測區成果均提前於 97 年 10 月底前公告完竣；96 年度執行成果並經內政部考核評定為「特優」。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成果整合	97 年度辦理 9,620 筆都市計畫區內土地地籍圖數化成果整合建置工作，以延續地籍圖使用壽命，並將數值化成果與都市計畫圖及地形圖做整合套疊應用，確保人民財產權益，相關成果均如期於 97 年底前辦理完竣；96 年度執行成果並經內政部考核評定為「特優」。
	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辦理鹿港鎮東崎（二）面積 33 公頃、福興鄉曾厝厝（三）面積 27 公頃及福興（三）面積 25 公頃、二林鎮永基（九）面積 52 公頃、埔鹽鄉大廉埤（五）面積 54 公頃，總計改善面積 191 公頃，改善早期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提昇農民生產效能。
	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整修及改善改善（擴大內需計畫）	辦理本縣辦竣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改善，總計 138 件改善工程，完成後可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農民生活品質及農業收入。
	伸港(全興地區)鄰里道路暨綠美化改善工程 8500 萬（擴大內需）	辦理伸港(全興地區)鄰里道路暨綠美化改善工程： 1. 交通號誌更新改善工程 2. 路名牌設施工程 3. 路燈改善工程 4. 公共設施維護工程 5. 植栽綠美化工程 本計畫可改善伸港鄉（全興地區）公共設施，改良居民生活必需設施，提昇居民生活品質。
	就業服務	一、辦理大型廠商徵才活動，提供就業服務機會-為增加縣民就業機會，提高就業率，97 年度辦理 8 場大型聯合廠商徵才活動及縣內 8 處就業服務台辦理小型聯合及單一廠商徵才活動，進行就業媒合。 (1)97 年辦理 8 場聯合徵才活動，廠商在徵才現場與求職者面試後，有意願錄取的民眾有 3,113 人次。 (2)97 年共辦理 190 場次小型聯合徵才暨單一廠商徵才活動，廠商在徵才現場與求職者面試後，實際錄取的民眾有 1,944 人次，顯示小型聯合徵才及單一廠商徵才活動發揮立即媒合就業的效果。
	勞工福利	二、舉辦全縣勞工運動會暨園遊會，共創勞資和諧-為倡導勞工（含外籍勞工）正當休閒育樂活動，增進身心健康及紓解工作壓力，並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凝聚本縣勞工向心力，本府於 97 年 11 月 2 日在彰化市彰泰國中辦理「97 年度彰化縣勞資運動大會暨園遊會」，本縣各公民營事業單位、各產、職業工會計 59 個單位參加，參加選手約計 4,000 人。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人事	人事管理	積極辦理本府暨本縣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檢定達初級以上人員已達 19.18%。
	考核獎懲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推薦參加模範公務人員選拔，經行政院核定本府民政處洪處長麗紅為模範公務人員。
	待遇福利	主辦本府丁亥年歲末員工聯歡晚會及 97 年員工親子園遊會，凝聚本府員工士氣及發揮團隊精神。
政風	強化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功能，加強工程品質查核及抽驗，防範各項工程弊端	1. 93、94、95 年度之工程嚴重缺失率分別為 4%、3%及 3%，96 及 97 年度工程嚴重缺失率均維持在 2%以內，顯示工程施工品質已逐年提升。 2. 政風處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於 97 年參加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舉辦之「第九屆公共工程金質獎」-品質查核績優獎，充分發揮團隊精神，榮獲地方政府組入圍獎（第 5 名），為彰化縣第一座金質獎。
	查察違法案件建立清廉政府	1. 加強政風資料之蒐集及政風案件之查察，針對易滋弊端業務之公務人員，隨時注意加強查核，如發現不法弊端，依規定簽處，本年度計辦理 20 件。 2. 民眾檢舉、上級交查、機關首長、議會交辦或報章媒體披露本機關弊端案件，依規定速查速結，本年度計辦理 227 件。 3. 與檢察調查機關密切聯繫協調配合，以發揮統合力量建立清廉有為政府，本年度計配合辦理 11 件起訴案件。
城觀	東螺溪遊憩廊道公共設施整建工程—溪湖糖廠至東螺溪路段	觀光事業工程— 依韓國清溪川復原工程之概念，於彰化縣舊濁水溪流流域進行案例應用，並捨棄清溪川全面人工化之作法與高額維護費之缺點，採自然與減少人工設施物之手法推動發展計畫，並以沿岸自行車道之發展為重點之一，期能營造具彰化縣地方特色之全新景點。
	甲午乙未保臺戰爭展覽館工程案	觀光事業工程— 利用文化局後方第二期刊室及軍事設施閒置空間—防空隧道，進行環境整理及再利用，使其成為提供甲午乙未保台戰爭相關歷史、戰役資訊之歷史場所，讓參觀民眾明瞭整起歷史前因後果、當代人士之反應及對台灣後世之影響，深化民眾對八卦山之人文歷史及環境深刻及強烈之印象。
	創造城鄉風貌示範計畫綜合業務	城鄉規劃及建設計畫— 辦理城鄉風貌示範計畫申請、審核、執行、管考等工作，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 97 年度「台灣城鎮地貌改造-創造臺灣城鄉風貌示範計畫」賸餘款核定計有規劃設計案 1 件、景觀工程案 4 件。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警政	一、刑事業務	1. 96 年下半年各警察機關偵防詐欺工作評核（97 年度公布）-第 1 組第 6 名。 2. 97 年上半年各警察機關偵防詐欺工作評核-第 1 組第 2 名。 3. 各警察機關 96 年下半年取締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評核（97 年度公布）-乙組第 1 名。 4. 各警察機關 97 年上半年執行取締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評核-乙組第 1 名。 5. 辦理 97 年度執行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經濟部表揚為績優單位，並獲行政院頒發績優獎座。 6. 辦理 96 年下半年執行「緝仿專案」（97 年度公布）-全國第 6 名。 7. 辦理 97 年上半年執行「緝仿專案」-全國第 3 名。 8. 「緝豺 3 號」專案績效評核-甲組縣市警察局第 3 名。 9. 97 年上半年查緝偽造新臺幣工作績效評核-全國第 1 名。 10. 96 年下半年查捕逃犯工作（97 年度公布）-第 1 等第。 11. 97 年上半年查捕逃犯工作（97 年度公布）-第 1 等第。 12. 執行 96 年 7-12 月「加強預防偵查犯罪執行計畫」（97 年度公布）-其中預防犯罪、全般刑案預防獲優等。 13. 執行 97 年上半年不良幫派組合調查工作績效評核-特優單位。 14. 神捕英雄獎勵專案第 2 階段- A 級第 2 名。 15. 97 年第二季辦理「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業務評核（97 年度公布）-全國第 1 名。 16. 97 年第三季辦理「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業務評核（97 年度公布）-全國第 1 名。 17. 97 年度中央對台灣省各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違禁藥品尿液檢驗」計畫考核-優等單位。 18. 97 年度第 2 季第 2 階段刑案紀錄表建檔作業評核-全國特優單位。 19. 97 年度第 3 季刑案紀錄業務評比-績優單位。 20. 96 年 1-11 月份犯罪情勢分析-全國第 4 名。 21. 97 年度刑事資訊教育訓練成效評比-全國第 1 名。 22. 執行第 7 屆立委選舉查察賄選防制暴力工作-縣市警察局第 1 名。
警政	二、交通業務	1. 97 年度機車烙碼專案第 1 階段-全國第 3 名。 2. 97 年 1 至 6 月份民生竊盜專案評核計畫-乙組第 1 名。 3. 97 年「執行全面檢肅非法槍械」專案-第一階段第 3 名、第二、三階段第 2 名。 4. 97 年安程專案督導考核計畫-經警政署評核為乙組甲等單位。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衛生	醫政管理	一、心理衛生管理 1.學校心理諮商服務：建置 12 個學校心理諮商服務站，結合本縣精神醫療資源進駐校園協助心理諮商服務，諮商輔導 321 案次，服務量較上年度微幅成長，個案討論 136 次，97 年計有 45 所學校使用本項資源，94-97 累計已有 85 所學校。 2.社區心理諮商服務：建置 5 個社區心理，諮詢服務站，結合本縣精神醫療資源協助社區心理諮商服務，97 年共諮商輔導 210 案次，服務量較上年度成長 17.3%。 3.自殺個案訪視：97 年度自殺通報 1203 案次，關懷訪視 3513 案次。 二、推動長期照護整合服務計畫 1.本年度 7 月開辦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民眾申請案件總計達 1306 案。核定服務有居家護理 79 人次、居家復健 79 人次、喘息服務 297 人次、居家服務 924 人次、日間照顧 11 人次、送餐服務 155 人次、交通接送 151 人次，共計 1696 人次。 2.加強宣導積極聯絡縣內照護資源，並強化轉介網絡，主動加強開發有服務需求個案計 7452 位。 三、南彰化緊急醫療 1.本縣南彰化地區經行政院衛生署 95 年公告核定為緊急醫療缺乏地區，由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擔任責任醫院，協調縣內醫療院所（秀傳紀念醫院、行政院衛生署立彰化醫院、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豐安聯合診所、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二林分院、員生醫院與鹿基醫院等），向行政院衛生署醫療發展基金申請提升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之醫院急診能力獎勵補助計畫，以共同組成南彰化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醫療群支援基地醫院（北斗卓醫院），以解決該院緊急醫療人力不足之窘境，97 年 1 月至 12 月夜間及假日急診服務人次達 2,483 人。 2.另為平衡南彰化地區緊急醫療資源分佈由縣府預算支付於田中仁和醫院設立夜間及假日救護站，由本轄秀傳紀念醫院負責調派急診醫學部資深住院醫師（R3 以上）1 位及 2 位護士輪值田中仁和醫院，以達到南彰化地區夜間及假日 24 小時緊急醫療服務及提昇南彰化地區緊急醫療能力以保障該區民眾生命健康，97 年 1 月至 12 月夜間及假日急診服務人次達 2,034 人。 四、醫政綜合績效 97 年醫政業務執行績效—經行政院衛生署綜合考評榮獲全國分組第 2 名。考評指標項目包括醫事管理系統資料登錄、維護與更新；違規醫療廣告辦理情形；精神衛生行政工作、輔導轄區醫療院所推動病人安全；緊急醫療救護業務。
	藥政業務	1.中央機關 97 年度聯合視導各地方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業務經法務部等 6 個中央部會聯合視導評列為特優。 2.年度「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經衛生署評列為優等。 3.96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綜合考評管制藥品業務執行績效經行政院管制藥品管理局評列為第二組第 2 名。 4.96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綜合考評藥政業務執行績-效經衛生署評列為第二組第 3 名。 5.96 年度不法藥物化粧品及食品聯合稽查專案執行績效經行政院衛生署藥政處評列為全國第 1 名。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衛生	食品衛生	1.加強報章、雜誌、網路、電視、電台等誇大不實之違規廣告查緝，97年共查獲違規案件363件，其中開立行政處份書96件，267件移他縣市辦理，以遏阻不肖廠商以不實廣告謀取暴利。 2.加強市售食品標示稽查總計70270件次，查獲34件違規，均已依法移他縣市辦理。 3.加強市售各項食品衛生安全抽驗共計1135件，不符規定50件，不合格率4.4%，違規案件均已依法辦理。
	公共衛生護理與保健	1.人口政策宣導，獲內政部評定為優良獎。 2.地方衛生局績效考評衛生保健推動成果類第二組，獲行政院衛生署評定為第一名。 3.地方衛生局績效考評地方保健工作特色類第二組，獲行政院衛生署評定為優等。 4.菸害防制工作獲行政院衛生署評定為第二組第一名。 5.辦理健康·有氧·新生活-彰化縣萬人健檢活動31場次，共計1萬2,152人接受檢查。 6.輔導彰化縣衛生局輔導彰化秀傳紀念醫院及二林洪宗鄰醫院獲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通過認證，並代表全國發表社區健康認證。
	防疫業務	為照顧偏遠地區民眾方便接種老人流行性感疫苗，於本縣無醫村社區417個村里，另設417站進行免費流感疫苗接種，總計服務9萬6020人。
	公共衛生檢驗	1.提升公共衛生檢驗品質：通過行政院衛生署辦理之糖精、環己基代磺醯胺鹽、微生物、生菌數外部能力測試，及泳池水微生物檢驗、愛滋病血清檢驗類等能力測試皆已全數通過。 2.加強食品衛生檢驗工作：配合食品衛生課抽驗各項食品添加物及蔬果農藥殘留，並受理廠商申請檢驗，全年度計完成13395件次。 3.加強公共衛生泳池水檢驗工作：配合食品課辦理驗轄內游泳池、完成1996件次。 4.加強公共衛生性病檢驗工作：配合衛生所門診、警政單位查緝煙毒犯等所採取之性病血清檢驗，全年度計完成計13,202件次。
	成人及中老年人保健照護	1.辦理成人體重控制班2班，計40人參加；老人健康飲食體驗營4場次，計120人次參加；辦理警察健康體位宣導活動14場，計2800人參加，記者會1場，社區學童健康體位介入保健計畫共21所學校、586名學生報名參加完成資料收集，進行資料統計分析。 2.辦理本縣40歲以上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血壓、血糖、血膽固醇篩檢，篩檢數達2萬7,455人次，疑似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達100%。 3.衛生所糖尿病個案管理累計收案數為3,077人，衛教管理量達9,360人次，糖尿病視網膜完成轉介數2,355人次，完成篩檢數1,869人次，篩檢率達99.6%，腎臟病變檢查2,493人次，足部檢查3,029人次。 4.辦理「糖尿病繼續教育專業養成研習訓練」5場次，計1,015人參加，辦理「腎臟疾病管理教育訓練暨工作說明會」7場次，455人參加，辦理糖尿病腎臟病友支持團體活動27所81場次，計1796人次參加。 5.完成社區糖尿病患及民眾免費照護服務計102,942人次，分別為身高13,389人次、體重14,738人次、量血壓47,412人次、血糖15,218人次、視力9,773人次、足部檢查2,412人次 6.辦理麗晴專案6場次，計412人參加，辦理更年期保健座談會6場次，290人參加；中老年視力保健篩檢服務6場次，636人參加。 7.持續於社頭鄉衛生所、秀水鄉衛生所及伸港鄉衛生所辦理一系列糖尿病前期健康促進活動6場次，計90人參加。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衛生	成人及中老年人保健照護	8. 辦理 97 年度社區血壓篩檢站服務計畫，提供 30 個社區型免費量血壓篩檢活動，血壓篩檢人數達 43,173 人次，疑似篩檢異常個案數為 11,831 人次，其中血壓篩檢異常個案指導數為 4,076 人次；於線西鄉辦理社區志工高血壓防治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2 場次，計 135 人參加。 9. 建立個案管理與追蹤機制為社區民眾的健康建置檔案並管理，共建置 2 萬 3,276 個案，高血壓個案資訊管理，共 25 家醫療院所參與高血壓疾病管理照護，其中 13 家使用本局高血壓個案管理資訊系統，使用率達 52%；糖尿病個案資訊管理，52 家醫療院所參與糖尿病疾病管理照護，其中之 35 家使用本局糖尿病服務資訊系統，使用率達 67.3%。 10. 慢性病高血壓疾病管理： (1) 高血壓疾病管理：52 家醫療院所中有 25 家參與健保局高血壓疾病管理方案，參與率達 48%；共收案管理 5,877 人；辦理 2 場高血壓宣導活動，計 143 人參加及 2 場高血壓病友會活動計 65 人參加。 (2) 糖尿病疾病管理：52 家醫療院所中有 30 家參與健保局糖尿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參與率達 57.7%；糖尿病患就醫人數為 11,165 人，參與糖尿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收案數 7,056 人，照護涵蓋率達 63.2%。 (3) 辦理糖尿病成長團體活動：社區醫療群共成立 35 個病友團體辦理 63 場次，參與病友、糖尿病高危險群及家屬共計 1,415 人次；合作醫院共辦理 6 場次，計 206 人次參加；診所共辦理 8 場次，計 188 人次參加；衛生所共辦理 55 場次，計 1,179 人次參加；全家醫療群—和美鎮庚新診所辦理 2 場次糖尿病腎臟病成長團體活動，計 40 人次參加；衛生所共辦理糖尿病腎臟病成長團體活動 81 場次，計 1796 人次參加。 (4) 辦理糖尿病專科諮詢服務：推動糖尿病基層與專科醫師用藥處方諮詢服務共有衛生所 19 家、衛生所與基層診所合作 5 家及社區醫療群診所 3 家醫療院所參與，本局聘請 8 位專科醫師，共完成基層與專科醫師用藥處方諮詢服務 28 場次，用藥處方諮詢病患數 467 人，參加醫師、護理、營養人員共計 173 人。 11. 基層腎臟病防治計畫 (1) 參與整合式篩檢之民眾，共計 11,961 人，其中 GFR 第 1 期至第 5 期個案有 701 人，3-3 及第 4 至第 5 期個案共計 118 人，完成轉介 99 人，完成率 83.90%。衛生所糖尿病個案共收案 2,483 人，其中 GFR 第 1 期至第 5 期個案有 878 人，佔 46.36%、第 3 期至第 5 期個案有 707 人，佔 37.33%；其中第 4 至 5 期個案需轉診腎臟科就診有 30 人，完成轉介 21 人，轉介完成率為 70.0%。 (2) 針對整篩 GFR 3-1、3-2 期及糖尿病合併有腎臟病個案，共辦理 27 場次小團體衛教，參與人數 615 人。 (3) 慢性腎臟病教育訓練暨研討會共辦 7 場 455 人參加；結合醫院、志工訓練辦理慢性腎臟病宣導活動以提昇民眾對 CKD 照護的認知計 2 場共 550 人參加，反應佳。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稅務	稅捐稽徵業務	1. 稅收徵績： 97 年度全年總預算 98 億 4,811 萬 7,000 元，截至 97 年底止，全年度稅收實徵淨額及罰鍰收入合計 95 億 8,499 萬 1,000 元，達全年預算數 97.33%；各稅以地價稅預算達成率 108.37% 為最高，其次為房屋稅 104.03%。 2. 稽徵業務： (1) 執行財政部 97 年度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房屋稅清查作業計畫，執形成果，新增改課件數 3 萬 8,298 件，預估增加稅額 6,124 萬 1,734 元。 (2) 執行財政部 97 年度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地價稅清查作業計畫，執形成果，查獲改變用途 1 萬 4,925 件，增加稅額 9,922 萬 8,049 元。 (3) 執行 97 年度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計畫，其中車輛檢查作業-計查獲違章車輛 5,127 輛，補徵本稅 4,297 萬 7,000 元，罰鍰 5,656 萬元；另免稅車輛清查-計恢復課徵 2,012 輛，補徵本稅 1,213 萬 4,000 元。 (4) 辦理印花稅應稅憑證專案檢查，計完成檢查 456 家，以大額繳款書方式自動補報補繳家數 247 家，補徵稅額 493 萬 1,602 元，查獲補徵家數 4 家，補徵稅額 3,748 元，處罰鍰 7 萬 4,336 元。 (5) 辦理契稅查核，自動報繳 64 家，稅額 174 萬 8,817 元，查獲違章 11 家，補徵稅額 33 萬 6,990 元，處罰鍰 29 萬 4,531 元。 (6) 辦理土地增值稅記存案件清查，查獲應追繳 7 筆，應追繳金額 1,411 萬 9,396 元。 (7) 辦理土地藉由分割、合併後墊高原地價再移轉案件清查，查獲應實質課稅 7 筆，課徵稅額 1,419 萬 6,716 元，另查獲應補徵 2 筆，補徵稅額 217 萬 991 元。 (8) 受理檢舉逃漏稅案件，查獲違章案計 27 件，補徵房屋稅 17 萬 8,582 元，地價稅 10 萬 5,149 元，娛樂稅 26 元，除房屋稅 4 件處罰鍰 8 萬 1,560 元外，餘均符合稅務違章案件減免處罰標準規定補稅免罰。 (9) 欠稅清理： 1. 97 年度累計移送執行 5 萬 366 件，較清理欠稅工作計畫設定績效目標數 4 萬件，增加 1 萬 366 件，增加比率 25.92%；97 年累計移送執行徵起金額 2 億 3,244 萬 6,000 元。 2. 97 年度因辦理稅捐保全作業及積極連續勸繳、加強取證後移送強制執行…等，而徵起以前年度欠稅及違章罰鍰合計總金額 4 億 8,886 萬 1,000 元。 (10) 97 年違章辦結件數共 8,000 件，較 96 年 7,591 件，增加 409 件，97 年裁罰金額 9,934 萬 826 元，較 96 年 8,205 萬 1,600 元（扣除 1 筆地價稅因未符工業用地稅率裁罰 1,741 萬 4,100 元後），增加 1,728 萬 9,226 元。成長 21.07%，績效良好。 (11) 全面主動辦理退稅，突破傳統，以便民為導向，納稅人重複繳納或溢繳稅款案件，主動轉檔退稅免由納稅人申請 97 年計辦理 1 萬 6,119 件、金額 1 億 1,025 萬 6,000 元。 (12) 辦理直撥退稅 2,902 件、金額 1,683 萬 9,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207 件、金額 1,120 萬 8,000 元，件數、金額分別成長 317.55%、199.05%。 (13) 積極主動辦理各項租稅宣導活動，提供「行動式租稅宣導服務」，並與其他機關、團體合作，以最少的經費達到最佳的效益；且為支持推廣彰化縣農產品，積極採購本縣優良農產品為宣導品，深入本縣各鄉鎮市，租稅宣導服務趴趴走，97 年度計辦理 63 場次計 41 萬 6,444 人參與活動。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稅務	稅捐稽徵業務	(14) 辦理學校租稅教育，突破以往傳統的租稅巡迴演講形式，採多元化的方式，除專題演講外，增加租稅影片欣賞、稅務之旅實地參訪及影片欣賞等，多樣化的方式供學校選擇，97 年度共有 141 所學校報名參加，計 208 場次 6 萬 7,433 名學生參與。 (15) 租賃數位影印機採公開上網採購，較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每張節省約 0.1345 元，97 年總計節省 33 萬 5,082 元。 (16) 積極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公務車油料較去年節省 2,936 公升，用電量較去年減少 93,026 度，節省 6.8%。 3. 稅務創新： (1) 建構「戶、地、稅-互易通」服務平台，服務內容除了姓名變更、戶籍地址及身分證字號變更等三大服務項目，達到「一次送件，全程服務」的便利外，並增加土地異動、繼承信託等房屋免申報契稅的案件、法拍房屋測量圖、土地重測、土地前次移轉價格、戶籍遷徙房屋稅籍之查證、門牌整編及戶籍異動等 8 大項跨機關聯合服務，節省民眾交通往返，為節能減碳最佳示範。 (2) 為提升服務品質，擴大服務據點，推動「服務通路聯盟」，與地政士公會、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記帳士公會等私部門互惠合作，機動服務民眾，達成稅政宣導目的。 (3) 全國首創公所及稅務局雙軌受理契稅申報作業：自 97 年 10 月起本縣納稅人申辦契稅，除可向原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外，亦可依轄區至地方稅務局房屋稅科或員林、北斗分局申辦契稅業務；地方稅務局可同時受理契稅及土地增值稅申報，減少納稅人往返於公所、稅務局時間。 (4) 網際網路服務： A. DIY 自行建置「分類檢索」、「詮釋資料」網頁，除節省公帑外，並提供民眾搜尋最佳選擇，方便民眾快速找到所要資料。 B. 新增網路「申辦案件進度查詢」，民眾輸入總收文文號或流水號（網路申辦案件），即可得知案件辦理相關資訊，節省民眾時間，維護納稅義務人權益，提供更快捷的服務。 C. 新增網路線上即時民調，就本局網站各項便民服務、服務品質滿意度檢驗，改善為民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5) 建置房屋稅課稅影像資料庫，於進行實地調查房屋新增改建及使用情形時，利用數位相機將使用情形及建物外觀等拍照建檔，結合房屋稅課稅資料，供查詢房屋稅籍參考，增進行政效率，減少徵納爭議。 (6) 辦理土地增值稅申報書掃描，有效減少倉庫容量，確保核稅之正確性，並提高行政效率。 (7) 針對未申請免徵房屋稅之專供農業用房屋，全面輔導儘速提出申請，減輕農業生產房屋稅捐負擔，以保障權益。 (8) 對本縣內房屋同時作住家及非住家使用，其非住家用面積小於六分之一者，全面進行查核，維持稅籍正確，避免徵納爭議。 (9) 主動全面查核地段率適用錯誤之房屋，落實房屋稅籍清查作業計畫，健全房屋稅籍，落實租稅公平。 (10) 主動洽請縣府社會處提供列冊照顧低收入戶資料，對原已免徵房屋稅低收入戶房屋，主動繼續予以免徵，無須再由其提出申請，減少低收入戶稅賦負擔，提升為民服務績效，增進行政效率。 (11) 房屋稅、地價稅定期開徵列印繳款書及徵收底冊時，以「村(里)別順」排序列印裝箱，節省公所再整理歸類時間，延後稅籍異動截檔日期，提高稅籍正確性，提升行政效率各公所可提早將繳款書送達納稅義務人，提高徵績，簡化作業流程。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稅務	稅捐稽徵業務	(12) 基於愛心辦稅，減輕工業用地廠商稅捐負擔，針對未申請按工業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之廠商，全面發輔導函，提醒符合規定之廠商儘速於 9 月 22 日前提出申請，以保障權益。 (13) 使用牌照稅開徵以明信片及電話催繳，提醒納稅義務人如期繳納，以免逾期受罰，並提高徵績。 (14) 改進退稅抵繳已移送執行案件作業流程，將原由人工逐案查調已移送執行案件，影印「退稅抵繳證明書」第 2 聯函送執行處辦理銷案，創新為將是類案件改以挑檔後直接套印「供行政執行署彰化行政執行處銷號專用之 97 年度退稅抵繳證明書」送交本科函送執行處辦理銷案，節省人力、物力，提升效能，加速銷案時程，避免執行處重複傳繳造成民怨。 (15) 自行建置單照領用暨管理系統： 為推動業務流程改造及工作簡化，運用網路提昇行政效率；建制「單照領用暨管理系統」，整合公所、業務單位及管理者雙方之工作於同一平台下，資料共享，自動產出請領單據及各種報表，單照流程嚴謹控管，節省人力增進工作效率。 (16) 於 97 年 9 月 18 日召集全國各稅捐稽徵機關代表舉辦「使用牌照稅系統監理單位異動代號及元件整合會議」，成功整合監理單位異動代號及元件，由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統一派館交由全國各稅捐稽徵機關運用。 (17) 於 97 年 9 月 25 日召集全國各稅捐稽徵機關代表舉辦「地方稅務資訊作業自行開發系統整合推動分享審查會」，共整合 19 項作業系統，並推動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建置「房屋稅平面圖影像處理系統」及「欠稅移送執行整合影像處理系統」以提供全國各縣市稅捐稽徵機關免費使用。 (18) 自行研發就每月地政媒體異動檔中原所有權人適用地價稅自用住宅稅率、工業用地稅率及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案件之土地，設計輔導函稿，提供業務科輔導新所有權人申請適用優惠稅率，97 年共產出 5,573 件輔導函稿。 4. 各項優異成績： (1) 97 年辦理 96 年度稽徵業務考核，考核結果，徵收作業績效類總成績，經財政部評定為全國稅捐處甲組第 4 名。 單項考評： A. 選案查核防止逃漏榮獲全國稅捐處甲組第 1 名。 B. 財政部重要交辦事項榮獲全國稅捐處甲組第 3 名。 (2) 97 年使用牌照稅開徵作業執行成果，經財政部評定，本局成績為全國稅捐處甲組第 1 名。 (3) 97 年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執行成果，經財政部初核，本局成績為全國稅捐處甲組第 3 名。 (4) 97 年使用牌照稅欠稅清理成果業經財政部評定為全國稅捐處甲組第 2 名。 (5) 96 年執行「節約能源措施」成效，較去年節省 8.7%，經經濟部評定為績優單位。 (6) 97 年度績效考評核經縣府評定為特優-第 2 名。 (7) 97 年度人事業務考核經縣府評定為行政機關組第 2 名。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環保	有氧新生活-環境品質提升計畫	1.各社區成立環保義工隊，計有 292 隊環保義工隊成立。 2.輔導 218 個社區執行社區閒置空間及髒亂點清理、綠美化工作。 3.持續透過社區環境改造說明會，進行各項環保宣導號召更多居民參與社區環境維護工作。
	陽光有氧新生活-綠美化措施	協助各鄉鎮市公所申請空氣品質淨化區綠美化設置工作及經營維護管理工作： (1) 97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經費案共計 1 案（面積：0.3 公頃、核定補助金額：814,000 元）。 (2) 97 年度彰化縣環保局補助社團辦理環境綠美化等相關工作共計 3 案（補助金額計 55,000 元）。
	固定污染源管制措施	1.執行環保署公告列管公私場所（工廠）申請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審查、查核作業，共核發 312 張固定污染源許可證，其中操作展延 52 個製程、異動 67 個製程、設置 53 個製程、設置換補發 9 個製程、操作 70 個製程、操作換補發 46 個製程、變更 15 個製程；執行 180 家許可查核作業。 2.加強各公私場所及防制區內空氣污染案件之稽查管制作業，共稽查 2618 家次、處分 57 件，處分金額共 522 萬元。 3.生煤及易致空氣污染行為管制作業，生煤許可共核發 5 張。 4.辦理空污費應申報之公私場所共 717 家之申報建檔、審查作業。 5.空污費申報查核共完成 271 家、排放量上網申報查核共完成 73 家。 6.辦理固定污染源管制各項宣導活動 4 場次相關法規宣導說明會。
	環境監測暨維護管理計畫	1.執行固定污染源排放管道空氣污染物抽查複測 10 根次。 2.進行空氣品質監測 3 處次。 3.辦理人工監測站空氣品質監測，採樣作業：懸浮微粒採樣 5 次；落塵量採樣 3 次。維護保養（次/月）：4 次。 4.辦理道路交通噪音（固定式及移動式）及一般地區環境音量監測並上傳環保署噪音管制係網頁（次/季）。 (1) 固定式道路交通噪音（每站每月進行 24 小時連續音量監測）計 3 個月。 (2) 移動式道路交通噪音及一般地區環境音量監測（共計 10 處，每季每處執行 2 次 24 小時連續監測）計 20 次。 (3) 資料上傳（次/季）：1 次 5.依據噪音管制法執行相關噪音檢（監）測工作。 (1) 環境音量陳情監測：12 處次。 (2) 噪音陳情案件複查：400 件。 (3) 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噪音攔查：3 場次。 (4) 非游離輻射陳情案件：12 次。 (5) 修訂噪音管制區重新劃定及公告：1 式。 6.執行各類監檢測結果資料定期上網更新網頁（次/月）4 次。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環保	空氣品質改善維護及綜合管理	1.分析彰化縣空氣品質趨勢，資料持續分析中。 2.執行空氣品質淨化區查核工作，97 年共執行 24 次空品惡化應變通報，空品不良日為 18，不良率 2.4%。 3.執行空氣品質淨化區查核工作，除了每季進行每處空品淨化區已設置完成(含尚未完工)之基地日常稽、巡查作業 1 次外，另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所訂「97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空氣品質維護或改善工作執行績效考評要點」規定所訂考評日期前 15 日邀請學者專家，辦理已設置完成之空品淨化區基地現場實地品質考核，至 97 年底共完成 2 次現場季巡查及 1 次的專家學者現場考核作業。
	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	1.辦理移動污染源管制各項宣導活動，執行未定檢機車巡查作業累積共 25,056 輛次。 2.設置完成移動式定檢車乙輛，執行移動式定檢車檢測服務 28 點次。 3.辦理檢驗站定期查核完成寄發機車定檢通知明信片，累計共 10 個月份，寄發未定檢機車二次通知，累計共 330,000 件。 4.完成轄內 146 站機車檢驗站每站 3 次以上之定期查核作業，累計共計 509 站次。 5.舉辦機車定檢宣導活動 2 場次，參與車輛共 285 輛次。 6.舉辦機車排氣檢驗站說明會 1 場次及檢驗站專職人員訓練 1 場次。 7.完成第 2 季電動機車充電站巡查作業共計 98 站次。 8.配合環保署辦理老舊二行程機車汰舊補助計畫，共計核撥補助 800 輛。 9.執行柴油車排煙檢測累計檢測 10.油品採樣，共計採樣 3344 件，送驗 248 件。 11.田中站於 97 年 12 月 25 日完成設備儀器的年度委外校正及動力計維修保養工程。 12.於 97 年 12 月 15 日完成田中及彰濱排煙站周圍環境綠化繼續維持。 13.向新光投保火災險及竊盜險，及對可能之突發意外事故向富邦保險公司投保意外險。 14.執行目視判煙稽查已通知高污染車輛到站檢測 3246 輛次。 15.維護彰濱站及田中站網路即時監視系統，並能透過網路查看檢測情形。 16.持續維持 TAF 之各項品質文件規範及各項文件，97 年 6 月 17 日完成人員再職訓練及支付認證柴油車排煙檢測站於認證期間繳交年費。 17.配合環保署推動使用低污染或清潔替代燃料車輛，目前本縣瓦斯車 187 輛次，已受理補助申請案件有 57 輛次。 18.柴油車被告發車輛改善完成率已達 100%。 19.柴油車自主管理總計 110 家次。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環保	營建工程及逸散污染源管制措施	1.露天燃燒管制作業，民眾陳情 848 件，稽查 718 件，巡查輔導並協助滅火 344 件，告發 14 件。 2.辦理各項營建工地稽查管制及宣導工作，營建工地稽查 171 件，巡查輔導 3,510 件，違反空污法告發 25 件，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告發 2 件。召開 1 場次相關法令宣導說明會，辦理 6 處次工地評鑑作業。 3.辦理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作業，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淨收繳金額為 35,505,145 元。 4.辦理裸露地改善作業，以稻草蓆鋪設 5.61 公頃裸露地抑制揚塵。 5.推動寺廟紙錢集中燃燒及減量作業，紙錢集中清運至溪州焚化廠統一焚化，共 210,450 kg，並完成輔導 10 家廟宇推動紙錢減量。
	街道揚塵改善措施	1.辦理「加強街道揚塵洗掃計畫」執行街道洗掃，共執行洗街 8,769.3 公里，掃街 6,550.5 公里，有效減輕街道因車輛行使產生之揚塵。 2.推動商家道路認養作業，推動道路兩旁商家認養洗掃道路，計 31 家配合響應，總計洗街 2034.9 公里，掃街 502.665 公里。
	加強執行東西二三圳污染管制工作	加強執行東西二三圳金屬表面處理業及電鍍業之稽查取締工作，統計 97 年 1 月 1 日至 97 年 12 月 31 日共計稽查 481 廠次，告發處分 26 件。
環保	河川水質維護改善計畫	計畫執行統計從 97 年 1 月 1 日至 97 年 12 月 31 日共計完成 116 處次河川水質監測、事業稽查 1335 廠次、工業區納管事業稽查 450 廠次、新增事業清查 403 廠、許可審查 514 件、累計查緝暗管 21 支（封閉 2 支及拆除 3 支）。
	加強農地重金屬污染改善工作	1.「彰化縣農地土壤重金屬 110 筆污染控制場址改善工作計畫」甲子計畫由峰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台幣 1,045 萬 8,000 元整得標；乙子計畫由能碩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957 萬 6,000 元整得標，95 年 11 月 2 日完成簽約。 2.「彰化縣農地土壤重金屬 110 筆污染控制場址監督驗證工作計畫」甲子計畫由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台幣 485 萬 4,000 元整得標；乙子計畫由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453 萬 2,000 元整得標，95 年 11 月 23 日完成簽約。 3.本計畫工作期程 2 年。 4.截至本(97)年年底污染改善及監督共 108 筆地號(面積 26.16 公頃)，提報驗證共 107 筆地號(面積 25.96 公頃)，通過驗證 93 筆地號(面積 22 公頃，佔 84.09%)。
	病媒管制	1.宣導民眾全面實施孳生源清除，撲滅家鼠、蒼蠅、蟑螂、蚊蟲防止疾病之流行；辦理環境衛生用藥殺蟲劑及家鼠防除工作毒餌採購。 2.加強辦理天然災害環境消毒，防止傳染病疫情發生，簽訂「天然災害緊急救災暨髒亂點環境清理租用機具清除廢棄物」開口合約，由總茂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強化本縣天然災後廢棄物堆置等緊急搶險作業。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環保	清淨家園計畫	1.辦理春秋季擴大淨灘，推動民間認養海岸，計有台電公司、新厝社區、秀和慈善基金會總計認養 4 段海岸，補助本縣臨海 6 個鄉鎮公所僱工執行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 2.舉辦清潔人員教育訓練，全面實施垃圾強制分類，97 年 7 月 22 辦理清潔人員清運安全講習 3.協助辦理登革熱孳生源清除宣導計畫：根據衛生單位居家病媒指數調查結果，配合衛生單位針對布氏指數(大於 2 者)較高之村里進行孳生源清除及防治宣導工作。 4.小黑蚊示範區防治計畫： 小黑蚊示範區防治計畫：辦理「彰化縣 97 年度小黑蚊防治暨髒亂點整頓計畫」，補助八卦山沿線 8 個鄉鎮市公所辦理小黑蚊防治作業暨髒亂點整頓，計發動 31 個社區(1,513 人次)參加環境整頓作業，清理廢棄物 129.5 公噸，排水溝清理 9,600 公尺，教育宣導總人數 15,745 人，辦理宣導場次 12 場，小黑蚊孳生源噴藥計 18,160 公升。 (2)委託朝陽科技大學辦理「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97 年度『彰化縣花壇鄉岩竹村虎山巖周遭小黑蚊生物防治實地試驗』」，嘗試尋求另種小黑蚊防治方法。 5.辦理 97 年度鄉鎮市公所環境清潔考核計畫。 6.97 年機動隊執行成效：共掃街長度 44,051 公里、清出垃圾量 29,422 公斤、空地清理 332 處、廣告物拆處 54,726 件數、塗漆廣告清除 876 件。 7.汰換老舊垃圾車計畫，一般垃圾車 65 輛資源回收車 22 輛。 8.97 年度環保署補助本縣辦理「彰化縣河川流域河岸周遭面清潔維護計畫」，協助本縣重要河川流域沿岸環境清理，共計清理沿岸 1,086 公里、垃圾清理量 18,554 公斤、清理髒亂點處所 37 處、廣告物拆除件數 1,878 件、塗漆廣告清除 79 件、水溝清理 522 公尺。
	事業廢棄物管制計畫	1.97 年度列管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上網申報率 95.91%。 2.97 年度列管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送審率 98.5%。 3.97 年度列管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通過率 97.9%。 4.97 年度事業廢棄物稽查件數件 823 件。 5.97 年度經民眾陳情稽查之工廠數共計 246 家次。 6.97 年攔檢次數計 13 次共 283 車次。 7.97 年配合警察局每週 4 次聯合查緝，合計稽查 614 家次。
	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與其它	1.補助公所興建資源回收場與相關設施，97 年本縣資源回收率達 25.2%。 2.97 年完成責任業者稽查 216 件。 3.97 年十一大行業逆向回收稽查件數為 1,619 件。 4.辦理廢機動車輛查報、張貼工作，97 年完成張貼 554 件、拖吊 121 件。 5.97 年廚餘計畫經獲環保署核定經費，強化本縣廚餘回收工作，97 年本縣廚餘回收率為 11.5%。 6.辦理 97 年度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 7.補助本縣 21 公所進行個體業者輔導工作。 8.環保署 97 年度補助本縣辦理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計畫，核定數額 22 台，已完成訂購作業。 9.環保署 97 年度補助本縣設置廚餘資源化處理廠，擇定設置在田尾鄉，本案已完成發包並執行中。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環保	依據 ISO 17025 規範完成檢驗 TAF 認證展延工作	已於 97 年 4 月 24 日依據 ISO 17025 規範完成檢驗室 TAF 認證展延工作，並新增懸浮固體項目之認證，目前有水中懸浮固體、水中化學需氧量及重金屬銅、鋅、鉻、鎳等 6 項維持認證。
	水污染防治檢驗	廢（污）水檢驗部分由業務課(隊)稽查採樣，共執行檢驗事業廢水 899 件、河川水質 403 件、飲用水 501 件，並依公告檢驗方法檢驗。
	飲用水水質檢驗	配合業務課檢驗不定期抽驗公私場所飲用水水質及自來水管管前、中、末端水質之水樣。
	改善本縣衛生掩埋場及週邊環境衛生	1. 97 年度完成 41 場次水質定期檢測。 2. 97 年度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或其他單位補助本縣已完成或竣工之案件計有線西鄉彰濱綠帶臨時垃圾衛生掩埋場復土綠化工程、田中鎮大崙里垃圾衛生掩埋場地下水監測井設置工程、員林鎮阿寶坑垃圾衛生掩埋場封閉復育工程及鹿港鎮垃圾衛生掩埋場（彰濱場）封閉復育工程等 4 案。 3. 配合公所需求由本局補助辦理，完成溪州鄉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滲出水回送設施改善工程及芳苑鄉清潔隊垃圾車停車場新建工程等 2 案。
	執行垃圾零廢棄政策與其它	1. 本縣家戶垃圾已全數採焚化回收電能方式處理，不再掩埋廢棄，另完成本縣焚化底渣委外再利用處理作業，97 年共完成底渣再利用 40,296 公噸。完成本縣焚化飛灰固化物委外清運掩埋作業，97 年共完成飛灰固化物委外清運 14,879 公噸。 2. 溪州焚化廠 97 年正常營運及零工安情事發生。 3. 溪州焚化廠 97 年廠內植樹 9,130 株，計畫明年度再植樹 10,000 株，以達綠美化及減碳功效。
環保	執行公害稽查	1. 本年度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處理陳情案件 4039 件；處理緊急重大污染案件共計 1 件。 2. 平均每件陳情案件處理時間為 1.3 天。 3. 執行中彰投交界地區環境守護行動稽查督察專案計畫計稽查 72 件；執行「工業區廢水處理廠水質監測計畫」共採樣 12 件。 4. 執行飲用水採樣送驗工作共計 26 件。 5. 假日及夜間執行「本縣東西二三圳及支線排水污染監測站」水質異樣採樣工作，共計採樣 30 件。配合縣府聯合會勘小組會勘違章工廠 89 件；本年度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處理陳情案件 4039 件；處理緊急重大污染案件共計 1 件。
	執行公害稽查	6. 完成滿意度調查件數 234 件，滿意度為 47% 7. 針對屢次陳情案件，主動並邀集政風人員實地調查了解，經查證係非具體污染事件屬實者，再函文行環境保護署備查，該案不予處理僅予登記備查，以消弭人力、物力及時間消耗，減少擾民及案件處理品質。（例如：彰化市長興街 176 號 全美鎖店 被陳情噪音案）
消防	林厝消防分隊辦公廳舍	97 年 12 月完成驗收、點交及人員進駐。
	新建福興消防設施救災據點興建工程	97 年 8 月 18 日發包完成，10 月 21 日開工，預計 98 年 6 月興建完成。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文化	一、圖書資訊管理	辦理各項圖書館利用及文學活動，提高民眾使用圖書館的意願並行銷圖書館的功能與服務，推展彰化縣文學創作風氣，總計約 160 場次，3 萬 8,800 人次。 1.文學推廣業務 (1) 辦理第 10 屆磺溪文學獎徵文，計收稿件 306 件（2 件不符合），9 月底編印得獎作品專輯 1,200 冊，11 月 8 日舉辦頒獎典禮活動，約 200 人參與盛會。 (2) 辦理 97 年兒童暨青少年詩畫創作比賽及編印作品輯，辦理詩作徵集，以詩作得獎作品為畫，舉行畫作比賽，將得獎作品編印成專輯，計有 1,479 人參賽，得獎者為 190 人。另辦理作品巡迴展 3 場，參觀人數達 7,370 人。 (3) 磺溪文學第 16 輯—彰化縣作家作品集徵集入選作品共 2 部，於 9 月出版 1,200 套。 (4) 辦理「2008『文學彰化—與大師有約』專題講座」邀請國內著名作家郝廣才、鄭愁予、陳義芝等大師引領導讀，讓文學走入生活。計辦理 3 場次，場場爆滿，參加人數約 860 人次。 (5) 與彰化詩學研究學會合辦「傳統詩聯吟大會」及「漢詩專題研討會」，計辦理 4 場，參加人數達 700 人。 (6) 辦理「彰化縣文學發展史增修」包括傳統詩及當代文學。 (7) 委託彰化師大辦理「彰化文學館資料蒐集」，內容包括彰化文學年表及彰化縣籍作家七人專題製作。 2.圖書館推廣服務 (1) 縮短城鄉差距，提供全縣讀者優質、便利的借還書服務，全年全縣申請圖書預約計 29,601 冊；申請圖書宅配計 480 冊。 (2) 舉辦好書交換活動，以書易書分享珍藏，計 2 場次，參加民眾計 605 人次，收書計 5,811 冊。 (3) 辦理圖書館週系列活動—「台灣脈動省道的逐夢與築路影像展」、「借書排行榜」、「大愛讓世界亮起來」、班級訪問及有獎徵答等，參加人次達 2,903 人。 (4) 辦理「假日親子學習系列活動」暨「特殊節日親子活動」，培養終身學習閱讀的興趣，全年共 50 場，參加人次計 2,701 人次。 (5) 辦理暑假小義工徵選活動，為落實兒童參與文化活動，培養兒童服務社會的熱忱，招募 15 名小義工至兒童室服務。 (6) 強化藝文店家與本縣各圖書館藝文活動合作方式，提升店家參與意願及民眾辦證培養閱讀風氣習慣，共計 88 家加盟。 (7) 辦理影片欣賞活動：如銀髮電影下鄉看影展、兒童開心影片欣賞活動及電影讀書會活動，全年播映計 76 場，觀賞人數達 6,694 人。 (8) 寒暑假各辦理 1 場書展，分別為「2008 樂活心靈·美的饗宴」、「幸福閱讀 好書分享」，參加人數約 1 萬 4,809 人。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9) 為加強讀者服務及增加館藏利用率，借書處及兒童室每月推出「主題書展」，展出冊數總計 3,258 冊。 3.輔導鄉鎮圖書館業務 (1) 辦理本縣鄉鎮市圖書館評鑑，邀請專家學者提出經營與興革建議，並進行意見交流，解決困難問題，有助於提升館員服務水準與工作士氣。由埔鹽鄉立圖書館、彰化市立圖書館及伸港鄉立圖書館榮獲前三名，並於 10 月 27 日進行頒獎，對績優圖書館給予獎勵。 (2) 辦理本縣公共圖書館館員教育訓練、公共圖書館創新機能人才培訓、公共圖書館永續發展人才培訓等，計 4 場次，參加人次計 244 人次，安排專業課程以吸收新知，並提升館員服務民眾品質。 (3) 辦理縣內公共圖書館發展會議，對於相關計畫案加以解說並對發展政策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流，聆聽基層人員的心聲並解決遭遇的問題。 (4) 辦理補助本縣各鄉鎮市圖書館購書經費，強化圖書館功能。至 12 月底已有 24 所圖書館完成採購並上架，餘 2 所也將陸續上架。並由各館規劃閱讀推廣活動，希冀能吸引更多讀者上圖書館。其辦理成果也將列為明年度(98)評鑑補助項目之一。 4.出版品管理 (1) 辦理出版品分發、寄存作業，並委託展售及文化局員工消費合作社批書、銷售、結帳作業。計分發 313 個單位。 (2) 提送出版品基本資料及優良出版品參加政府出版服務評獎，計提送 22 種出版品參選。 5.2008 彰化縣媽祖遶境嘉年華 DVD 製作及成果專輯編印委託案已完成期末審查，刻正請廠商依合約於 4 月 30 日前修正完成辦理結案。 二、推動「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 1.辦理「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獲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核定補助 1,030 萬元，包括建置運作縣(市)政府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之協調機制，推動鄉鎮市社區營造工作、藝術家駐鄉，成立縣(市)層級社區營造中心，辦理縣(市)層級社區總體營造人才培育，縣(市)層級社區營造點徵選及輔導及辦理社區深度文化之旅等。 2.推動鄉鎮市社區營造工作輔導，徵選埔鹽鄉、芳苑鄉、溪湖鎮、員林鎮、埔心鄉及芬園鄉等 6 個鄉鎮公所，辦理鄉鎮社造整合工作及藝術家駐鄉，並辦理期中、期末報告，檢核計畫執行進度。 3.徵選專業團隊成立彰化縣社區營造中心，輔導 14 個獲專案補助之社區，輔導期間由社造中心(大葉大學)每月至社區訪視及定期召開社區聯合會議，以強化社區組織健全運作及提升執行成效。 4.辦理縣(市)層級社區總體營造人才培育，由本縣文化局委託社造中心辦理導覽解說課程 12 小時，104 人次參加；初階課程 16 小時，141 人次參加；主題課程 12 小時，133 人次參加；創作工坊 24 小時，226 人次參加暨社區縣外觀摩 3 場次，共 110 人次參加。 5.辦理縣(市)層級社區營造點徵選，總計共徵選 19 個社區，補助金額為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496 萬元。由本縣文化局分派替代役男協助中階社區計畫之執行，及委託彰化縣社區營造中心輔導初階及進階社區計畫之執行，並辦理期中、期末報告，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各社區之計畫執行狀況，提供修正改善之意見。 6.社區深度之旅-今年度深度文化之旅的活動，共規劃 8 條路線 17 梯次，有社區經驗交流、古蹟參訪、產業、節慶等。總計有 680 人次參加，成員除大部分彰化鄉親之外，亦有台北、高雄、加拿大回國渡假人士，對彰化縣社區宣傳裨益良多。 7.辦理社區星光 SHOW 成果展— 12 月 6 日社區劇場公演於本縣文化局 1 樓演講廳辦理，由田中鎮東興社區、芬園鄉寶山社區、彰化市福田社區、彰化市成功社區共同演出，參與人數約 300 人，12 月 7 日社區營造暨地方文化館成果展於福興穀倉辦理，活動內容計有:社區善用人力資源頒獎、社區營造暨地方文化館成果展覽、社區創意 DIY 與創意市集、地方特產展售、社區趣味競賽、社區星光 Show 才藝比賽，參與人數約 1,500 人。
	三、推動「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	1.二林文化活動中心獲文建會補助新台幣 340 萬元，辦理演藝廳設備改善工程、藝文展覽櫥窗美化整修工程、文史資料探索、保留與傳承、儒林文化季活動、文化導覽志工培訓，。 2.埔心鄉文化生活圈獲文建會補助新台幣 260 萬元，辦理演藝廳廣場藝術空間改善、展示空間再造及規劃訊息即時呈現、文化尋根-文化資源歷史編撰、展演活動、話我家鄉及畫我家鄉比賽。 3.埔鹽藝術文化產業生活圈獲文建會補助新台幣 30 萬元，辦理藝文展演、糯米文化藝術節，。 4.半線舊城祭祀與生活文化圈獲文建會補助新台幣 120 萬元，辦理古月民俗館館舍修繕、媽祖文化季、古蹟逍遙遊尋寶活動、彰化縣市老照片甄選活動。 5.芳苑鄉文化活動中心獲文建會補助新台幣 15 萬元，辦理書法比賽、文化館觀摩、大專生反返鄉觀摩。 6.大城鄉演藝廳獲文建會補助新台幣 195 萬元，辦理空間整修、書法比賽、繪畫比賽。 7.鹿港鎮圖書藝文中心獲文建會補助新台幣 20 萬元，辦理圖書藝文中心展覽及空調設備增購、暑假藝文研習、講座。
	四、福興國際雙年展	1.由本縣文化局與本縣文化基金會主辦，中華民國藝評人協會承辦的「福興國際雙年展—亞洲・當代・後殖民」，展期自 97 年 9 月 20 日至 11 月 30 日，於彰化縣福興穀倉展出，是彰化縣第一次以雙年展形式舉辦的國際性藝術活動，邀請台灣、日本、韓國、蒙古、泰國、越南、美國及中國等國家的藝術家共同參與展出。 2.此次的展覽，以「亞洲・當代・後殖民」做為策展主題，以米食文化的共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通性作為基礎，期望透過此次國際性的藝術交流，以開創性的型態，為彰化當地創造藝術城鄉的未來想像，並奠定彰化縣未來做為城市雙年展據點的契機，讓民眾可以毫無障礙的親近藝術、享受藝術，對彰化鄉親而言，是一項福音，也是引領大家邁向高層次藝術領域的好機會。
	五、辦理「遊藝彰化冬令營」活動	為使青少年有愉快充實的假期生活，97 年首度舉辦「遊藝彰化冬令營」，於 1 月 20 日舉辦開幕活動，計辦理 1 場開幕活動、7 場文化體驗遊學營隊、1 場講座、3 班研習班，總參加人數合計 1,202 人。
	六、辦理「2008 客家桐花祭-八卦山遊桐趣」活動	1.今年為配合「2008 客家桐花祭」，辦理「八卦山遊桐趣」活動，以推動本縣文化觀光產業之發展。計有記者會、開幕活動、曲水流觴文人雅會研討會、愛戀桐花之旅、賞桐健行淨山、接駁車、桐花護照等活動項目。 2.為使活動帶動中部區域觀光熱潮，除與台中縣、南投縣印製觀光護照外，並以套裝遊程，串連台中縣、南投縣景點，讓遊客可以規劃中部旅遊行程，好好賞玩中台灣，3 場活動及套裝旅遊約吸引近 4,000 人。
	七、辦理「2008 陽光文化逍遙遊-健康快樂放暑假活動」	1.於 7 月 6 日在文化局 1 樓大廳及演講廳辦理開幕，特別邀請知名海波兒童劇團帶來卡通「花田少年史」演出，編撰的卡通故事劇中融入本縣暑假營隊、社區深度之旅、講座活動、暑期研習班等各項訊息，讓民眾更加了解縣政藝文活動施政內容及方向，今年亦創新舉辦「馬到成功」趣味競賽，現場成功吸引數百位親子成員踴躍參加。 2.今年度共辦理 13 項營隊活動、5 梯次深度文化之旅、6 項暑期研習班、1 場社區寫真攝影比賽及 7 場講座新知，為期 2 個月暑假期間，創造 5,000 名以上參與人次之活動效益；除本縣縣民外，包括外縣市民眾亦一同共襄盛舉，有助本縣觀光、文化產業之推動發展。
	八、辦理「2008 台灣跑水祭」活動	1.「2008 台灣跑水祭」活動，於 11 月 15 日至 11 月 16 日辦理。開幕當日跑水祭典有 11 間宮廟參與，包括八堡圳流域田中鎮的林媽廟。還有蒸汽火車感恩之旅、社區深度旅遊，公視花路米、民視綜藝大集合、中天電視生活百分百節目錄影，以及許多精采的表演節目，估計跑水祭活動約吸引 3 萬名民眾參加，創造經濟效益約 2,000 萬元。 2.本次活動有日本北海道津別町副町長率團，樺木縣日台親善協會、山梨縣日台親善協會三團來訪，為本縣的文化交流建立良好的管道，也成功行銷彰化。津別町一團受到縣長親切的合影，特別表達感謝之意。
	九、志工業務活動	1.參加本縣 97 年度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績效評鑑，榮獲優等。 2.彰化縣文化服務隊參加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第 16 屆全國文化機關績優義工暨團隊評選活動，在激烈競爭下，彰化縣文化服務隊榮獲最佳團隊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獎，由副總統蕭萬長親自頒獎；另志工洪淑娥摘下銀質獎章及林鴻銘、郭金燕 2 位志工摘下銅質獎章，成績斐然，業於 97 年 12 月 27 日在台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頒獎表揚。
	十、提升文化特色，加強藝文活動，舉辦礮溪美展	97 年本縣文化局勸募贊助款項，由財團法人全興文教基金會合作募得新台幣 100 萬元整。 本年度全國各地參加礮溪美展徵件數達 779 件，彰化縣籍創作者近 300 件，其中 121 件作品進入複審。經過 30 位評審(每類 5 位) 嚴格初、複審，評定出 102 件得獎作品，彰化縣囊括了 19 件。 第九屆礮溪美展 9 月 21 日辦理頒獎典禮，並展出得獎作品至 10 月 14 日，並安排至秀水、社頭巡迴展出，以平衡城鄉資源差距。另外為擴大礮溪美展的效益，11 月 15 日至 12 月 7 日至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展出，讓更多中台灣的民眾，能欣賞到礮溪美展的優秀作品。
	十一、提昇民眾藝術文化水準，邀集學者專家及藝術創作者辦理年度美展評審	審查 98 年度視覺藝術美展申請展，立體 10 件、綜合 27 件、書法篆刻 8 件、水墨膠彩 10 件、油畫水彩 18 件、攝影 11 件，共計 84 件；邀請 15 位專業學者評審出正取 60 件、備取 18 件、未通過 6 件。
	十二、協助推廣工藝	1.鼓勵縣內優質工藝家參與國立展覽機構展出，並轉陳各項競賽活動或扶植計畫爭取補助經費及榮譽，以拓展本縣傳統工藝的舞台。 2.2 月 2 日至 2 月 11 日於溪州公園辦理漂流木創作展，完成三件作品設置於園區。
	十三、平面類畫作及立體類文物展陳活動	1.策辦年度展覽 97 年度共展出 85 檔。 (1) 大廳展出 16 檔。展覽天數計 148 天，參觀人數約 18,363 人次。 (2) 文物陳列室展出 23 檔。展覽天數計 291 天，參觀人數計 29,643 人次。 (3) 展覽室展出 23 檔。展覽天數計 287 天，參觀人數計 27,585 人次。 (4) 畫廊展出 23 檔。展覽天數計 284 天，參觀人數計 22,451 人次。 2.策辦特展活動 (1) 施秀雅藝術花燈展 配合子戌春節，於 2 月 2 日至 24 日特別邀請鹿港鎮素人紙雕藝術創作者-施秀雅女士舉辦大型紙雕藝術作品約 50 件，展覽會場有燈籠製作及親子活動，為大家帶來鼠年迎春報喜新氣象。本展覽天數為 22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天，共計吸引 1,101 人次參觀。 (2) 當代繪畫展 「當代藝術」展現一個國家的藝術文化，國家愈民主，當代藝術愈發展，特別委託「龍頭畫會」會長-程武昌老師策劃，邀請黃潤色、丁國富、王慶成、林鴻銘、張道燦、黃濯枝等具有當代繪畫背景老師一同展出 100 幅當代藝術作品；他們的創作歷程是從 1950 年至 2008 年，為台灣中堅、中青輩的藝術家，藝術創作皆具自我獨特風格；本展覽日期自 11 月 18 日至 12 月 14 日止，共計展出 24 天，吸引 2,668 人次參觀，展出現場之週日均有老師導覽解說。
	十四、美術家接力展	策辦彰化縣美術家接力展邀請展 5 棒，97 年為鼓勵本縣藝術家積極創作，由原本一年三棒增加為一年五棒，並各印製個人專輯畫冊；且展出的主題豐富多樣，包括油畫、裝置藝術、攝影、複合媒材、水彩，充分呈現本縣藝術家的創作多元性，使得接力展內容更加精采而引人入勝。 1. 第 41 棒—「走遍半線·巡禮故鄉：施並錫 2008 年彰化采風油畫展」展期自 97 年 5 月 6 日至 97 年 5 月 25 日，參觀人次 1,876 人。 2. 第 42 棒—「生命的行旅：黃步青複合媒材·裝置個展」展期自 97 年 7 月 15 日至 97 年 8 月 10 日，參觀人次 2,177 人，此展為難得一見的裝置藝術展覽。 3. 第 43 棒—「從鏡頭看大陸：趙守彥攝影展」展期自 97 年 8 月 12 日至 97 年 8 月 30 日，參觀人次 1,887 人。 4. 第 44 棒—「舞彩灑愛黃圻文的藝術花園-複合媒材個展」展期自 97 年 10 月 14 日至 97 年 11 月 02 日，參觀人次 1,423 人。 5. 第 45 棒—「水彩·人生-許德能水彩畫展」展期自 97 年 12 月 2 日至 97 年 12 月 21 日，參觀人次 1,318 人，並於 12 月 13 日舉辦現場作品解說導覽活動，為民眾做深入的作品賞析。
	十五、彰化藝術館展覽活動	97 年度共策畫六檔次： 1. 「鹿港王漢英書法展」展期自 97 年 7 月 4 日至 97 年 7 月 29 日，參觀人次 2,904 人。 2. 「從現代到後現代—李仲生師生探索展」展期自 97 年 8 月 1 日至 97 年 9 月 2 日，參觀人次 2,729 人，邀請「李仲生現代繪畫文教基金會」與「國立台灣美術館」參與策展，以推廣李仲生提倡現代繪畫的精神，對後半生居住在彰化的李仲生和彰化地方深具意義；活動期間並安排 2 場專題講座：「李仲生教學法及教學憶往」(鐘俊雄主講)及「李仲生的學生：戰後台灣現代繪畫發展的一個切面」(蕭瓊瑞主講)。 3. 「王南雄水墨畫展—大地之頌」展期自 97 年 9 月 5 日至 97 年 9 月 30 日，參觀人次 1,445 人。 4. 「生命·律動—黃輝雄雕塑個展」展期自 97 年 10 月 3 日至 97 年 10 月 28 日，參觀人次 2,023 人。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5.「俄羅斯藝術季：俄羅斯當代藝術家邀請展」展期自 97 年 10 月 31 日至 97 年 12 月 2 日，參觀人次 4,031 人，為全台首創的俄羅斯藝術季，亦是彰化地方近年來最重要的展覽之一，邀請 20 多位俄羅斯列賓美術學院藝術家參展，展出期間，廣受各地民眾熱烈迴響，並出版專輯畫冊；活動期間配合辦理專題講座「俄羅斯國立列賓美術學院教育簡介」。 6.「俄羅斯藝術季：馬曉瑛油畫個展－勁風中的生命力」展期自 97 年 12 月 5 日至 97 年 12 月 30 日，參觀人次 2,162 人，並印製馬曉瑛作品創作紀念桌曆，展覽期間亦配合辦理馬曉瑛藝術講座「寫實主義繪畫在台灣」。
	十六、公共藝術	1.97 年共召開 3 次審議委員會暨書面審查，共審議本縣 21 件公共藝術設置案： (1) 97 年 2 月 15 日召開第四屆第 7 次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 審查彰化縣立成功國民中學第三期新建工程專科教室大樓公共藝術徵選結果報告書、彰化縣芳苑國民小學老舊危險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公共藝術徵選結果報告書、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老舊危險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完成報告書、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彰化郵局「溪湖郵局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彰化縣溪湖鎮「東溪國小老舊危險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彰化縣洪醒夫文學公園第 2 期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等計 6 件。 (2) 97 年 5 月 5 日召開第四屆第 8 次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 審查彰化縣立埔心國民中學北面西邊老舊危險教室拆除重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完成報告書、行政員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彰化榮譽國民之家公共藝術品設置完成報告書、彰化市平和國小-建和分校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完成報告書、彰化縣天盛國民小學新建教室工程公共藝術徵選結果報告書、彰化縣彰化市南郭國民小學明辨樓教室拆除重件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等計 5 件。 (3) 97 年 7 月 31 日召開第一屆第 1 次公共藝術審議會(依 97 年 5 月 19 日公共藝術設置辦法修正條文重組)： 審查「彰化縣立芬園國民中學校園整體規劃及改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97 年彰化縣王功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彰化縣警察局溪湖分局辦公廳舍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城市暨觀光發展處「彰化縣田中鎮文中(二)用地綜合活動中心暨周邊景觀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綜合高中教學大樓興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公共藝術徵選結果報告書、「彰化縣埔鹽鄉天盛國民小學公共設置計畫」公共藝術徵選結果報告書、「國立和美實驗學校高中大樓興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等共計 7 件。 (4) 97 年 9 月 11 日：召開第一屆第 2 次公共藝術審議會 審查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資源中心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彰化縣警察局溪湖分局辦公廳舍公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共藝術設置計畫」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新建活動學生中心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共藝術設置計畫書等共計 3 件。 2.二林洪醒夫文學公園第二期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於 5 月 17 日至 6 月 16 日假二林鎮圖書館辦理入選模型展，參觀人次 2,200 人；12 月 21 日辦理啟用典禮暨民眾參與系列活動共有 1,200 人次參與。 3.委託鹿港鎮公所舉辦鹿港公共藝術設置計畫，6 月 7 日辦理點燈啟用儀式暨民眾參與系列活動，計 1,000 人次參與。 4.6 月 9 日委託信義國中小辦理 97 年度公共藝術研習計劃，共 160 人參加；6 月 18 日到台北縣政府、新板橋車站等地參訪，共 120 人參加，使本縣公家機關學校相關承辦人對公共藝術辦理機制有初步認識。 5.委託芳苑鄉公所辦理「王功公共藝術設置計畫」12 月 19 日與獲第一名藝術家黃清輝先生完成簽約手續，正積極施作中。
	十七、生活美學運動	1.「彰化縣提升地方視覺美感委託規劃研究案」獲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經費新台幣 150 萬元，經公開徵選後由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獲得最優勝，並於 12 月 28 日完成簽約手續，研究完成後應可針對本縣人文、歷史、地理等條件，建立街道家具示範圖說，作為轄內設置規範。 2.「文化與教育結合推動方案」獲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經費新台幣 150 萬元，將於 98 年度辦理題培養美感種子、美感校外教學及美感巡迴工坊等子計畫。
	十八、典藏室數位化暨網路建置案	97 年 4 月順利完成典藏室之盤點及典藏品之拍攝工作、網頁的設計，為典藏品作一良好的紀錄。透過數位化計畫建立完善的典藏室資料庫，以做好內部良好控管，並經由數位化，確保典藏品得以永續保存；同時提供一平台，讓學術界了解、認識，進而善加利用。
	十九、表演活動	1.本縣傳統劇團、樂團、民俗藝術團下鄉演出：為平衡城鄉文化差距，辦理表演藝術團體下鄉演出，共計有新文玉歌劇團、江黑番掌中劇團、新和興第二歌劇團、聖軒國樂團等總計 329 場次。 2.「親子兒童劇場」演出：為讓學童就近欣賞表演藝術之美，持續辦理「親子兒童劇場」於本縣 16 鄉鎮演出計 17 場次 (1) 3 月 28 日於埔心鄉太平公園演出「台灣萍蓬草劇團—羽毛的秘密」，觀賞人數 500 人。 (2) 4 月 11 日於竹塘鄉竹塘國小禮堂、4 月 12 日於二水鄉二水國小禮堂、4 月 13 日於溪湖鎮溪湖文化藝術館演出「小丑默劇團—尋找幸福的青鳥」，觀賞人數計 2,300 人。 (3) 5 月 23 日於和美鎮和美國中禮堂、5 月 24 日於大村鄉村上國小活動中心、5 月 25 日於溪州鄉溪州國小禮堂演出「鞋子兒童實驗劇團—小天使學壞記」，觀賞人數計 3,080 人。 (4) 10 月 5 日於二林鎮立圖書館、5 月 11 日於埔鹽鄉立圖書館、5 月 12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日於芬園國小活動中心演出「台灣萍蓬草劇團—羽毛的秘密」，觀賞人數計 2,800 人。 (5) 11 月 1 日於鹿港鎮公所禮堂、11 月 2 日於大城鄉演藝廳、11 月 11 日於埔心鄉演藝廳、11 月 12 日於溪湖鎮溪湖文化藝術館演出「台灣萍蓬草—奇幻王國許願燈」，觀賞人數計 2,300 人。 (6) 11 月 21 日於永靖國小禮堂、11 月 22 日於秀田水高工禮堂、11 月 23 日於田中國小禮堂演出「蘋果兒童劇團—糖果森林險記」，觀賞人數計 3,000 人。 3.明華園戲劇團演出：邀請明華戲劇團於本縣 6 鄉鎮演出 7 場次。 (1) 3 月 14 日於彰化縣立體育場演出「鴨母王」，觀賞人數 10,000 人 (2) 3 月 16 日於員林鎮台鳳公園廣場演出「紅塵菩提」，觀賞人數 8,500 人。 (3) 6 月 1 日於溪州鄉溪陽國中演出「蓬萊大仙」，觀賞人數 2,500 人。 (4) 7 月 25 日於芳苑鄉王功村福海宮演出「濟公活佛之雪狐情」，觀賞人數 6,000 人。 (5) 9 月 27 日於芳苑鄉王功村福海宮演出「八仙傳奇」，觀賞人數 7,600 人。 (6) 10 月 19 日於伸港鄉福安宮廣場演出「逐鹿天下」，觀賞人數 9,000 人。 (7) 10 月 26 日於埔鹽鄉糯米坊廣場演出「逐鹿天下」，觀賞人數 10,000 人。 4.演藝廳演出：於彰化及員林演藝廳辦理精緻表演活動計 9 場次。 (1) 5 月 3 日辦理「昇動舞蹈團--飛舞莫鼠」演出，觀賞人數 1,200 人。 (2) 5 月 5 日辦理「2008 蒙古科布多歌劇院--台灣巡迴演出」，觀賞人數 600 人。 (3) 8 月 8 日辦理「舞蹈空間--律光舞蹈團」演出，觀賞人數 900 人。 (4) 8 月 23 日下午辦理「富美舞蹈團--現代兒童舞語 VS 回想起」演出，觀賞人數 1,000 人。 (5) 8 月 23 日晚上辦理「富美舞蹈團--那將被遺忘的歲月」演出，觀賞人數 1,200 人。 (6) 8 月 23 日辦理「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綜藝團【戊子年 鬥囍】」演出，觀賞人數 300 人。 (7) 9 月 21 日辦理「來去弦樂團音樂團」演出，觀賞人數 900 人。 (8) 10 月 18 日辦理「梁慧萱長笛獨奏會」，觀賞人數 1,000 人。 (9) 12 月 21 日辦理「最美麗的地方—2008 華陽舞蹈團年度公演」，觀賞人數 900 人。 5.溪州公園演出：過年期間（2 月 2 日至 2 月 11 日）邀請本縣彰化青年管樂團、員圓舞蹈團等優秀表演團隊於溪州公園辦理 2008 花在彰化表演活動 37 場次，觀賞人數計 104,420 人。
	二十、扶植立	1.舉辦彰化縣傑出演藝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並獲行政院文建會補助新台幣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案表演 藝術團 隊	80萬元正。甄選出員林漢心舞團、鹿港聚英社南樂團、江黑番掌中劇團、員圓舞蹈團、新和興第二歌劇團、彰藝園掌中劇團等6個傑出演藝團隊並提報至行政院文建會，並安排於本縣各重大活動中表演。 2.目前立案團隊數189件，將繼續輔導縣內表演團隊立案。
	廿一、辦理 2008年 媽祖遶 境祈福 嘉年華 活動	1.本縣擁有豐厚的文化資源與特色產業，縣內媽祖更是神靈顯赫，香火鼎盛，因此本府結合本縣重要宮廟資源，包括王功福海宮、伸港福安宮、彰化市南瑤宮、芬園寶藏寺、員林福寧宮、社頭枋橋頭天門宮、田中乾德宮、溪州后天宮、北斗奠安宮、埤頭合興宮、二林仁和宮及芳苑普天宮等宮廟，共同籌劃自97年開始由縣府12局處與縣內重要媽祖宮廟首次聯合辦理的「2008彰化縣媽祖遶境嘉年華」活動，選定在媽祖得道升天紀念日（農曆9月9日）前，即9月27日起至10月4日共8天8夜，串聯在本縣十餘個鄉鎮市中呈現，成功將彰化推展至全國舞台，讓民眾感受到不一樣的活力新彰化（受薔蜜颱風影響，9月28日起至10月4日活動順延自10/10至10/16辦理）。 2.本活動共有八大典禮，包括起駕典禮（10/10）、駐蹕典禮（10/10）、朝聖典禮（10/11）、慶賀典禮（10/12）、祝聖典禮（10/13）、成道典禮（10/14）、祝獻典禮（10/15）、聯合祈福典禮（10/16）。 3.於各駐蹕點辦理大型歌仔戲演出，計有明華園、河洛、唐美雲、薪傳等歌仔戲團公演、擲杯祈福（9/27.10/10至10/16）、攻炮城（9/27.10/15、10/16）及縣內布袋戲團大車拼…等活動共152場。
	廿二、文化資 產保存 與研究	1.彰化縣史館營運管理 （1）除辦理常態性縣史文獻資料陳列展示外，並辦理「彰化縣典藏古文書大展系列—賣契」展覽活動。 （2）完成《彰化文獻》第11期「地方教育發展」及第12期「彰化民間文學」出版，藉以蒐集各種與彰化相關的調查研究成果，作為日後彰化學的根基與參佐資料。 2.古蹟保存維護計畫 （1）辦理「孔子廟損壞構件修復工程」、「鹿港公會堂修護工程」、「馬興陳宅彩繪工程」、「元清觀災後修護工程」、「社頭清水岩寺修復工程」、「鹿港龍山寺彩繪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龍山寺修復工程網頁建置」共計7項。 （2）完成「鹿港龍山寺修護工程」、「鹿港隘門修護工程」、「鹿港鳳山寺修護工程」、「道東書院再利用工程」、「鹿港文武廟再利用工程」、「社頭清水岩寺調查研究暨修護計畫」共計6項。 （3）辦理「馬興陳宅管理維護計畫」，並協助馬興陳宅每週日開放事宜，並不定時邀請專業導覽解說人員到場解說。 3.歷史建築保存維護及活化再利用計畫 （1）完成「原大成幼稚園委託營運管理案」委託。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2) 辦理「溪湖街役場調查研究暨修護計畫」、「員林游氏宗祠調查研究」、「二林武德殿調查研究」及「二林公學校教職員宿舍群調查研究暨修護計畫」共計 4 項。 4. 文史社團輔導 (1) 辦理「97 年度大家來寫村史」共計完成 10 本村史。 (2) 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2008 彰化研究學術研討會」，以「媽祖繞境與文化觀光」為主題，除專題演講及綜合討論外並邀請知名學者發表論文，促進國內外學界從事「彰化學」研究交流，建構「彰化學」紮實的基礎。 5. 文化資產保存 (1) 持續辦理社區守護文化資產計畫，上半年完成「2007 社區文化資產守護員培訓課程」，進行了 4 次的專題講座、2 次戶外田野實作以及 1 次的社區參訪；下半年辦理了「2007 文化性資產守護」系列講座，計辦理了 6 場講座。 (2) 與溪湖糖廠合作辦理「溪湖糖廠舊有產業文化資產再改善計畫」，獲文建會補助 640 萬元，藉由糖廠全區規劃設計，含五分仔火車鐵路整修美化、糖業文物展示及蒸汽火車修復復駛等計畫，保存並宣揚溪湖糖廠完整的糖業文化。 (3) 辦理「彰化縣聚落普查計畫」、「彰化縣遺址普查計畫（第二期）」；完成「彰化縣遺址普查計畫（第一期）」、「彰化縣文化景觀普查計畫」。 (4) 延續辦理「區域型文化資產環境保存及活化計畫」，計提陳「北斗歷史區域發展暨古街風華再現計畫」、「鹿港聚落活化暨環境整合計畫」及「田中街文化資產環境保存暨維護計畫」3 案，規劃案分獲補助 120 萬、80 萬及 75 萬；另執行案部分，更獲得全國最高的 2,500 萬元補助(700 萬、800 萬、1000 萬)；於社區及民間組織提案部分(計鹿港 4 案、北斗 1 案)亦全案獲得補助共計 136 萬，藉由上述各計畫案之執行，期能形塑北斗、鹿港及田中的文化氛圍與改善其文化資產環境，落實區域文化資產保存，進一步活化區域整體發展。 (5) 辦理「區域型文化資產環境保存及活化計畫」97 年度社區案，計提陳「典藏鹿港老街」、「小鎮·古樂·南管情」、「講阮鹿港腔，寫阮鹿港詞」、「北斗鎮學生志工與社區文化資產結合第二期計畫」、「北斗鎮無形文化資產暨歷史文物的調查、彙整與推廣計畫」、「來廟口看戲-《螺樂軒》北管戲曲藝術傳唱計畫」、「田中鎮八堡一、二圳文化資產與大社社區聚落結合計畫」等案，皆已完成簽訂合約，施作中。 6. 古蹟線上導覽，宣導文化觀光旅遊等其他文化資產相關業務。 (1) 建置暨維護「彰化縣古蹟與歷史建築資訊網」，提供本縣各處古蹟及歷史建築簡介、照片、位置圖等相關資訊，提供民眾上網點閱查詢。 (2) 管理及維護文建會「文化資產入口網」，隨時更新將本縣相關文化資產活動訊息予以上傳公告宣傳。 (3) 97 年每週六於國定古蹟彰化孔子廟辦理「親子讀經班」，共計完成 2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個梯次，約吸引了 500 人參與相關活動。 (4) 3 月 29 日完成「彰化孔子廟考生祈福活動」，參加的考生及家長約 2,000 人，此外更持續開放孔廟，供縣民辦理考生祈福活動至考季結束。 (5) 4 月 12 日完成「員林興賢書院考生祈福活動」，現場約有 500 多名考生及家長共襄盛舉為考生祈福。 (6) 5 月 4 日完成「鹿港文開書院考生祈福活動」，現場約有 500 多名考生及家長共襄盛舉為考生祈福。 (7) 5 月 4 日完成「和美道東書院考生祈福活動」，現場約有 500 多名考生及家長共襄盛舉為考生祈福。 (8) 與溪湖鎮公所及台糖公司合辦「2008 蔗糖鐵道文化節」，帶動溪湖另一波觀光旅遊人潮。 (9) 在國定古蹟鹿港龍山寺辦理「國定古蹟鹿港龍山寺竣工典禮」，藉由舉辦竣工典禮及相關展覽活動，並邀請總統蒞臨，吸引許多民眾重回龍山寺，藉以喚回民眾對古蹟愛惜的熱情，約有一萬人次以上參觀。
	廿三、傳統音樂戲曲之保存與推廣	1. 南北管音樂戲曲館營運與管理 (1) 廳舍及庭園景觀設施管理及維護，提供附近社區民眾有休閒遊憩及參觀的好去處，同時辦理南北管等傳統音樂戲曲動態及靜態展演活動，提升社區對於藝文活動之參與度。 (2) 結合社區民眾共同關懷本館文化活動，如新春揮毫送春聯暨社區聯誼活動，發展良好互動關係。 (二) 傳藝及研習 (1) 研習班計有南管、北管、七子戲和北管戲等共計 9 個班級，學員人數約 233 人，來自本縣各鄉鎮市，實見本縣推動南北管研習之效。 (2) 「南北管傳習計畫」獲得財團法人彰化縣文化基金會、財團法人帝寶教育基金會經費補助 20 萬元及國立台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 120 萬元。 (3) 南北管研習班積極至各大專院校演出（如彰化師範大學「2008 媽祖信仰國際研究學術研討會」演出），並參與下鄉演出活動（如至田尾鄉公路花園、二林鎮台灣彰化監獄、伸港鄉福安宮、和美鎮道東書院等地辦理研習演出活動），除增加演出經驗及能力，同時亦達到推廣南北管音樂戲曲之目的。 (4) 自 6 月 1 日至 7 月 27 日止，每週六、日下午 2 時至 4 時，於國定古蹟鹿港龍山寺，辦理南管樂揚古蹟活動，分別由文化局南管研習班、南管實驗樂團及聚英社南樂團的研習及演出活動。 3. 南北管館閣輔導 (1) 辦理本縣北管梨春園、鹿港雅正齋、鹿港聚英社進行中央文化資產保存之傳統藝術團體提報。 (2) 提報本縣資深南管教師施永川、黃成祧參與 97 年彰化縣社教有功團體甄選。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3) 提報本縣資深北管教師趙八份參與 97 年中部五縣市社教有功團體甄選。 (4) 提報本縣新生樂高甲戲團蔡崑秀老師獲得文建會中秋節急難救助 3 萬元補助。 (5) 提報本縣梨春園北管樂團陳景星老師獲得文建會中秋節急難救助 5 萬元補助。 (6) 輔導館關於 97 年文建會活化館設計化「大手牽小手。跨步向前走」活動至國內各地方文化館進行演出，如：台南市鄭成功文化館、台中縣中正紀念館、埔里鎮藝文中心、雲林布袋戲館、鹿港鎮公所展演廳、台中市市長公館等地進行推廣演出。 4.培植本縣「南管實驗樂團」及「北管實驗樂團」 (1) 辦理 97 年度「彰化縣文化局南北管各研習班暨南北管實驗樂團期末成果展演」。 (2) 南管實驗樂團獲邀至八卦山大佛寺恩主殿參加「關聖帝君一八四八年聖誕祝壽大典」活動祭典奏樂及演出。 (3) 南管實驗樂團受邀至台中合和藝苑參加南管孟府郎君秋祭典暨整絃會奏。 (4) 南管實驗樂團受邀至台南和聲社參加南管孟府郎君秋季典暨整絃會奏，以樂會友，交流觀摩演出。 (5) 南、北管實驗樂團受邀至彰化師範大學參與詩學研討會演出示範。 (6) 七子戲研習班暨南管實驗樂團至大葉大學演出。 (7) 南、北管實驗樂團參與「振玉繞樑在彰化—2008 國際傳統戲曲節」南管整絃、北管排場演出。 (8) 南管實驗樂團受邀參與鹿港聚英社南管孟府郎君秋季典暨整絃會奏，相互交流演出。 5.南北管音樂研究與編輯出版 (1) 辦理南北管相關音樂戲曲各項出版及研究計畫。 (2) 委託中華民國民族音樂學會辦理「沙崙派北管音樂調查研究計畫」。 (3) 辦理「傳統戲曲影音錄製保存暨南北管卡拉 OK 大家唱推廣出版計畫」。 (4) 委託中洲技術學院辦理「薪傳獎北管藝師陳助麟-記錄研究案」。 6.加強推廣活動 (1) 假日親子活動 辦理「彩繪蛋—蛋雕藝術」、「臉譜藝術與客家藍衫情」、「幸運福袋 DIY」、「小小世界真奇妙—DIY 袖珍蛋糕創意磁鐵」、「皮影戲偶教學 DIY」、「土黏香布袋戲偶 DIY」、「神明紙雕公仔 DIY」、「彩繪圓扇」、「巧手捏麵人 DIY」、「藝師講古論今」等親子活動，共計 17 場，總計 1,715 人。 (2) 研習活動 ①「傳統戲曲種子教師研習營」共計 1 場，參與人數 150 人。 ②假日影片欣賞播放，總計 48 場，參與人數 1,072 人。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③圖書視聽資料室參觀利用人數總計 1,966 人；資料展示廳參觀利用人數總計 4,977 人。 7.表演活動 (1)2月9日至12日配合鹿港福德祠新春慶典，於新春過年期間安排成樂軒、聚英社、錦成閣等團隊於鹿港福德祠前進行演出暨繞境表演。 (2)4月13日新錦珠高甲戲於戲曲館表演廳演出「高文舉」及「斷機教子」。 (3)6月19日國立台北藝術大學傳統音樂學系第10屆畢業展演於戲曲館表演廳演出。 (4)7月至10月鹿港聚英社南樂團於鹿港鎮內，舉行一個月最少2場之定期演出。 (5)辦理「振玉繞樑在彰化—2008 國際傳統戲曲節」活動，邀請國內外64團隊參與演出，總計64場演出，吸引約2萬2,230人次觀賞。 (6)9月3日日本旭川市市長來訪，安排鹿港聚英社南樂團於鹿港龍山寺演出。 (7)配合10月份「媽祖繞境嘉年華」活動，安排台中十甲振梨園、錦成閣高甲劇團、布袋戲內田慶和軒北管樂團、東山鳳梨園等團隊於芳苑福海宮進行演出 (8)10月辦理97年地方文化館活化館舍計畫「大手牽小手。跨步向前行」—彰化縣南北管館閣暨七子戲巡迴演出活動，共計有8個縣內團隊參與演出計畫。 8.典藏與展覽 (1)辦理資料展示廳「餘樂軒藝師葉美景北管教材資料」特展。 (2)辦理資料展示廳「員林生新樂高甲戲典藏」特展。 (3)辦理資料展示廳「十指乾坤百萬兵—布袋戲偶頭典藏展」。 (4)辦理資料展示廳「傳統音樂戲曲老唱片典藏特展」。 (5)配合「振玉繞樑在彰化—2008 國際傳統戲曲節」活動，辦理「王崑山銅雕特展」。
	廿四、辦理藝術團隊表演活動(員林演藝廳)	1.邀請彰化青年管樂團2008新年音樂會、協奏與獨奏曲之夜—彰化國樂團定期音樂會、聆聽東西方四季之美—四季音樂會、2008春唱Spring Vocal Festival、點燃心中的愛—關懷愛滋音樂會—烏干達WATOTO天籟兒童合唱團、「放牛班的春天」電影原唱—法國聖馬克兒童合唱團、舞鈴劇場2008『海洋之心』巡迴演出、日本飛行船劇團—小飛俠~彼得潘、臺灣戲劇表演家大型舞台劇—我的天台是舞台、小青蛙劇團—小木偶奇遇記、《小鎮》—果陀劇場、日本飛行船劇團—櫻桃小丸子之灰姑娘音樂劇...等，共計演出120場，約6萬7,000人次觀賞。 2.辦理展覽活動 辦理陳佳新水彩個展、隨心所遇—境隨心轉--馮慧中(江宇)繪畫創作個展、陳瑞瑚油畫個展、彰化縣興賢吟社社員詩書畫作品巡迴展等共計17檔展覽，參觀人數約1萬3,600人次。

類別	業務項目	具體事蹟
		3.圖書室推動親子活動 由彰化縣故事閱讀協會及員林家商幼保科同學協助本年度共辦理「說故事時間」24 場次。